

2020  
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0002

# 中電的願景

成為亞太區具領導地位及負責任的能源供應商，代代相承

## 2020 年 中期業績摘要

- ◎ 2020 年上半年，集團營運盈利上升 12.0% 至 6,129 百萬港元。
- ◎ 總盈利為 6,010 百萬港元，而 2019 年計入 EnergyAustralia 零售業務商譽減值後則錄得 907 百萬港元虧損。
- ◎ 綜合收入減少 11.7% 至 38,701 百萬港元。
- ◎ 宣布派發第二期中期股息為每股 0.63 港元，與 2019 年相同。
- ◎ 集團對業務前景仍抱審慎態度，並取決於新冠病毒疫情的發展及其對我們業務所在市場的長遠影響。

## 目錄

- 1 財務摘要
- 2 主席報告
- 4 集團的業務組合
- 8 財務回顧
- 14 業務表現及展望
- 26 企業管治
- 3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5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 59 管制計劃明細表
- 60 投資者參考資料

#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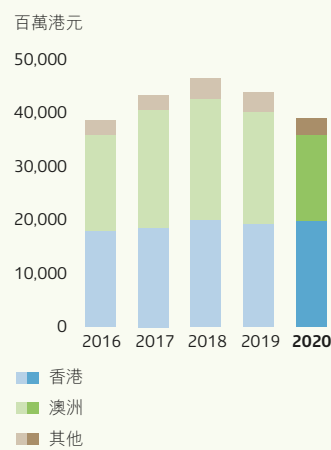
集團營運盈利上升12.0%至6,129百萬港元，是由於集團的基本表現穩定及澳洲能源合約的正面公平價值變動。2020年上半年的總盈利為6,010百萬港元，而2019年計入EnergyAustralia零售業務商譽減值後則錄得907百萬港元虧損。

	6月30日止6個月		增加／ (減少) %
	2020	2019	
<b>期內(百萬港元)</b>			
收入			
香港電力業務	19,679	19,132	2.9
香港以外能源業務	18,764	24,470	(23.3)
其他	258	236	
總計	38,701	43,838	(11.7)
盈利			
香港電力業務	3,751	3,587	4.6
與香港電力業務有關 <sup>1</sup>	102	102	
中國內地	1,253	1,174	6.7
印度	108	120	(10.0)
東南亞及台灣	183	140	30.7
澳洲	1,194	824	44.9
香港其他盈利	(112)	(82)	
未分配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22	(34)	
未分配集團支銷	(372)	(357)	
營運盈利	6,129	5,474	12.0
影響可比性項目			
物業重估	(119)	-	
減值撥備	-	(6,381)	
總盈利	6,010	(907)	不適用
來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6,574	5,991	9.7
每股(港元)			
每股盈利／(虧損)	2.38	(0.36)	不適用
每股股息			
第一期中期	0.63	0.63	
第二期中期	0.63	0.63	
中期股息總計	1.26	1.26	-
比率			
FFO利息倍數 <sup>2</sup> ，倍	8	8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
<b>於匯報期終(百萬港元)</b>			
總資產	224,043	221,623	1.1
總借貸	56,437	52,349	7.8
股東資金	104,805	105,455	(0.6)
每股(港元)			
每股股東資金	41.48	41.74	(0.6)
比率			
淨負債對總資金 <sup>3</sup> ，%	28.7	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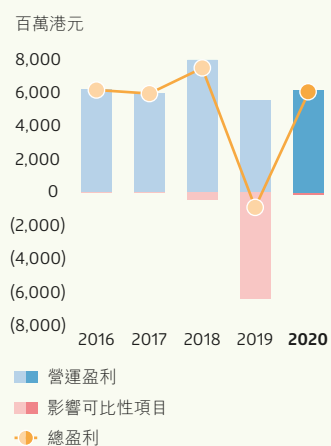
附註：

- 「與香港電力業務有關」的業務包括港蓄發及香港支線
- FFO(來自營運的資金)利息倍數 = 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利息支出 + 資本化利息)
- 淨負債對總資金 = 淨負債／(權益 +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墊款 + 淨負債)。負債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淨負債 = 負債 - 銀行結存、現金及其他流動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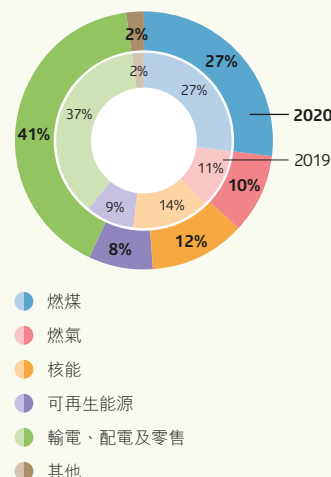
## 收入(首6個月)



## 總盈利(首6個月)



## 營運盈利(扣除未分配支銷前) 按資產類別(首6個月)



### 親愛的股東：

在去年的年報中，我形容「2019年是近年記憶所及，其中最具挑戰的一年」。現在看來2020年必定同樣困難。新冠病毒是我們記憶所及最嚴峻的公共衛生危機，奪走了不少人的寶貴生命，對於全球各地飽受疫症之苦的人士，我們深表同情。

在這艱難時刻，我們繼續專注保持卓越營運，並兼顧員工和所服務社群的安全及福祉。我十分感激和欣賞中電各個市場的同事迅速而專業地應對疫情，展現了堅毅不屈的精神。面對當前的情況，集團多元化的業務組合、對數碼轉型策略性發展的堅持、長期的減碳努力以及目標明確的投資項目，都對集團發展特別有幫助。

2020年上半年，集團的營運盈利為6,129百萬港元，較2019年同期上升12%。集團基本營運表現與去年相若，盈利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澳洲能源對沖合約的正面公平價值變動。期內，集團總盈利為6,010百萬港元，去年則由於澳洲業務的商譽減值而錄得907百萬港元的虧損。董事會明白疫情持續對利潤和現金流所造成的壓力，但仍然對集團維持資產的穩健營運，以及為客戶提供可靠能源和服務的能力充滿信心。我們的第一期和第二期中期股息維持為每股0.63港元，與2019年同期一樣。

雖然相比許多其他行業，新冠病毒疫情對電力等民生必需服務的影響較輕，但中電的業務亦難獨善其身。商業及社交活動在第一季度受到限制，從而



削弱了用電需求，對集團的發電和零售業務帶來影響。至第二季度，在集團有營運的亞太地區，經濟活動出現復甦跡象，稍為抵銷了第一季度的跌幅。在香港，由於市民更多時間留在家中，加上第二季度的天氣潮濕炎熱，住宅客戶用電需求有所上升。在中國內地，疫情早期對集團的發電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但隨著商業活動恢復，電力需求開始回升。印度業務有效應對全國封鎖令，不過我們意識到當地可能在未來一段時間內，仍要面對新冠病毒疫情的嚴峻考驗。澳洲方面，封城措施導致電力需求下降，此外，新的零售電價規管、客戶數目減少，以及市場競爭持續壓抑利潤等因素，均對業務表現構成影響。

從集團應對新冠病毒疫情的過程中，證明了我們一直以「堅守正道」的價值觀對待員工、客戶和社群。有賴多年來在數碼科技及數碼方案上的投資，我們能夠迅速及安全地安排數以千計的同事轉為遙距辦公。對在營運場地工作的員工，我們減少了非必要活動，並改變運作模式，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在這過程中我們堅守專業的營運能力，履行為客戶提供可靠電力供應的責任。

集團又努力支援業務所在地的社群，包括向香港和亞太區內的學校、食肆、醫院及弱勢社群送贈數十萬件個人防護裝備。我們還為面對逆境的住宅和商業客戶提供更多支援。

儘管近月全球貿易及物流嚴重受阻，集團的大型項目繼續取得進展，見證我們對減碳的堅定承諾。這些項目包括在香港龍鼓灘發電廠新建聯合循環燃氣渦輪發電機組，及興建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除了保持供應鏈運作穩健，我們在種種限制下仍能安全、妥善地調動人手，以及把必需的設備運到龍鼓灘。這些項目對中電支持香港政府，達致於年內把天然氣佔發電燃料組合比例提升至大約50%的目標，以及實踐中電《氣候願景2050》中以天然氣替代煤炭來降低碳排放的策略，均至為重要。

數碼化進程方面，我們繼續在香港推行智能電錶安裝計劃，並同時推出新的客戶應用程式。此外，我們在中國內地的首項配電業務在廣西壯族自治區防城港投入營運，標誌著中電在發展智慧能源方案方面邁出了一大步，我們會繼續尋找機會進一步支持中國、尤其在大灣區的能源轉型。

對全世界、香港以至中電而言，2020年下半年相信仍然充滿變數。我希望在這段時間，我們能夠與新冠病毒風險共存，在百物復甦後迎來更美好、更持續的未來。不論是減碳承諾或是應對疫情，我們會繼續恪守集團的營運宗旨，並以此作每一個決策。歷史證明，能夠以此方針行事的國家和企業，在未來都會獲得正面回報。

我經常說，现在的青年人是社會未來的守護者，這句話在今天猶顯真摯。儘管現時有許多不確定因素，但我很高興中電仍然能夠為大專畢業生及實習生提供更多工作機會。中電能夠為他們提供優秀的訓練及豐富的行業知識，而見習工程師及實習生則能夠為我們帶來熱誠、多元思維和承擔。我對他們以至香港的抗逆能力充滿信心，亦令我更加堅信，香港的長遠發展，在穩定的社會和政治環境下，會繼續成為金融、經濟及旅遊業的中心。

面對當前種種挑戰，我祝願各位股東、客戶、商業夥伴及中電同事能有一個健康、美滿和安全的2020年下半年。



米高嘉道理爵士

香港，2020年8月3日

## ◎ 集團的業務組合

中電的業務涵蓋能源價值鏈每個主要環節，包括零售、輸電、配電，以及多元化的發電組合。下表載列於2020年6月30日，中電在各個市場的總發電容量<sup>1</sup>及業務範疇。

香港	中國內地	印度	東南亞及台灣	澳洲	總計
7,593兆瓦	8,990兆瓦	1,890兆瓦	285兆瓦	5,332兆瓦	24,089兆瓦

香港				
資產及服務	地點	中電權益	總容量	中電所佔淨容量(權益/長期購電)
<b>客戶服務</b>				
為九龍、新界和香港大部分離島地區約 <b>265萬名客戶</b> 提供電力和客戶服務	香港	100%	-	-
<b>輸電及配電</b>				
555公里的400千伏線路、1,677公里的132千伏線路、22公里的33千伏線路及13,881公里的11千伏線路 運行中的變壓器共68,819兆伏安、235個總變電站及14,955個副變電站	香港	100%	-	-
<b>天然氣</b>				
<b>龍鼓灘發電廠</b> 為全球最大型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之一，包括一台新的550兆瓦 <sup>2</sup> 、五台各337.5兆瓦以及三台各312.5兆瓦的機組	香港	70%	3,175兆瓦	3,175兆瓦
<b>煤</b>				
<b>青山發電廠</b> 設有四台各350兆瓦及四台各677兆瓦的燃煤發電機組，其中兩台各677兆瓦的機組可採用天然氣作為後備燃料。所有機組均可採用燃油作為後備燃料	香港	70%	4,108兆瓦	4,108兆瓦
<b>其他</b>				
「香港支線」項目，包括一條20公里的管道及相關天然氣輸送站和接收站，透過中石油的西氣東輸二線管道，從深圳大鏟島輸送天然氣至龍鼓灘發電廠	香港	40%	-	-
<b>竹篙灣發電廠</b> 設有三台各100兆瓦可使用柴油推動的燃氣渦輪發電機組，主要作後備用途	香港	70%	300兆瓦	300兆瓦
<b>新界西堆填區項目</b> 設有五台各2兆瓦的新機組，採用廢物產生的沼氣發電 <sup>3</sup>	香港	70%	10兆瓦	10兆瓦

中國內地				
資產及服務	地點	中電權益	總容量	中電所佔淨容量(權益/長期購電)
<b>核能</b>				
<b>廣東大亞灣核電站</b> ，共有兩台各984兆瓦的壓水式反應堆。根據長期購電安排，生產的70%電力供應香港，其餘30%則售予廣東省 <sup>4</sup>	廣東	25%	1,968兆瓦	1,577兆瓦
<b>陽江核電站</b> ，共有六台各1,086兆瓦的發電機組 <sup>5</sup>	廣東	17%	6,516兆瓦	1,108兆瓦
<b>風力</b>				
<b>南澳二期風場</b>	廣東	25%	45兆瓦	11兆瓦
<b>南澳三期風場</b>	廣東	25%	15兆瓦	4兆瓦
<b>三都風場</b>	貴州	100%	99兆瓦	99兆瓦
<b>長嶺二期風場</b>	吉林	45%	49.5兆瓦	22兆瓦
<b>大通風場</b>	吉林	49%	49.5兆瓦	24兆瓦
<b>乾安一期風場</b>	吉林	100%	49.5兆瓦	49.5兆瓦
<b>乾安二期風場</b>	吉林	100%	49.5兆瓦	49.5兆瓦
<b>雙遼一期風場</b>	吉林	49%	49.3兆瓦	24兆瓦
<b>雙遼二期風場</b>	吉林	49%	49.5兆瓦	24兆瓦
<b>曲家溝風場</b>	遼寧	24.5%	49.5兆瓦	12兆瓦
<b>馬鬃山風場</b>	遼寧	24.5%	49.5兆瓦	12兆瓦
<b>中電萊州一期風場</b>	山東	100%	49.5兆瓦	49.5兆瓦
<b>中電萊州二期風場</b> <sup>6</sup>	山東	100%	49.5兆瓦	49.5兆瓦

1 營運中及興建中的項目按權益計算，加上長期購電容量和購電安排。數據經進位調整，故總計可能出現輕微差異。

2 新的550兆瓦聯合循環燃氣渦輪機組已於2020年7月投入營運。

3 新界西堆填區沼氣發電項目已於2020年3月投入營運。

4 就提高供港核電量比率達成協議，2014年的比率已上調至略高於70%；2015至2023年則上調至約80%，餘下的電量將繼續售予廣東省。

5 第六台發電機組已於2019年7月投入營運。

6 已於2019年6月投入營運。

中國內地(續)

資產及服務	地點	中電權益	總容量	中電所佔淨容量(權益/長期購電)
<b>風力(續)</b>				
東營河口風場	山東	49%	49.5兆瓦	24兆瓦
華電萊州一期風場	山東	45%	40.5兆瓦	18兆瓦
萊蕪一期風場	山東	100%	49.5兆瓦	49.5兆瓦
萊蕪二期風場	山東	100%	49.5兆瓦	49.5兆瓦
萊蕪三期風場 <sup>7</sup>	山東	100%	50兆瓦	50兆瓦
利津一期風場	山東	49%	49.5兆瓦	24兆瓦
利津二期風場	山東	49%	49.5兆瓦	24兆瓦
蓬萊一期風場	山東	100%	48兆瓦	48兆瓦
榮成一期風場	山東	49%	48.8兆瓦	24兆瓦
榮成二期風場	山東	49%	49.5兆瓦	24兆瓦
榮成三期風場	山東	49%	49.5兆瓦	24兆瓦
威海一期風場	山東	45%	19.5兆瓦	9兆瓦
威海二期風場	山東	45%	49.5兆瓦	22兆瓦
沾化一期風場	山東	49%	49.5兆瓦	24兆瓦
沾化二期風場	山東	49%	49.5兆瓦	24兆瓦
崇明風場	上海	29%	48兆瓦	14兆瓦
尋甸一期風場	雲南	100%	49.5兆瓦	49.5兆瓦
<b>水力</b>				
懷集水電站	廣東	84.9%	129兆瓦	110兆瓦
江邊水電站	四川	100%	330兆瓦	330兆瓦
大理漾洱水電站	雲南	100%	49.8兆瓦	49.8兆瓦
<b>太陽能</b>				
金昌太陽能光伏電站	甘肅	100%	85兆瓦 <sup>8</sup>	85兆瓦 <sup>8</sup>
梅州太陽能光伏電站 <sup>9</sup>	廣東	100%	36兆瓦 <sup>10</sup>	36兆瓦 <sup>10</sup>
淮安太陽能光伏電站	江蘇	100%	12.8兆瓦 <sup>11</sup>	12.8兆瓦 <sup>11</sup>
泗洪太陽能光伏電站	江蘇	100%	93兆瓦 <sup>12</sup>	93兆瓦 <sup>12</sup>
凌源太陽能光伏電站	遼寧	100%	17兆瓦 <sup>13</sup>	17兆瓦 <sup>13</sup>
西村一期太陽能光伏電站	雲南	100%	42兆瓦 <sup>14</sup>	42兆瓦 <sup>14</sup>
西村二期太陽能光伏電站	雲南	100%	42兆瓦 <sup>15</sup>	42兆瓦 <sup>15</sup>
<b>煤</b>				
北京一熱電廠 <sup>16</sup>	北京	30%	-	-
防城港電廠一期	廣西	70%	1,260兆瓦	882兆瓦
防城港電廠二期	廣西	70%	1,320兆瓦	924兆瓦
三河一期及二期電廠	河北	16.5%	1,330兆瓦	219兆瓦
準格爾二期及三期電廠	內蒙古	19.5%	1,320兆瓦	257兆瓦
綏中一期及二期電廠	遼寧	15%	3,760兆瓦	564兆瓦
神木電廠 <sup>17</sup>	陝西	49%	-	-
荷澤二期電廠	山東	29.4%	600兆瓦	176兆瓦
聊城一期電廠	山東	29.4%	1,200兆瓦	353兆瓦
石橫一期及二期電廠	山東	29.4%	1,260兆瓦	370兆瓦
盤山電廠	天津	19.5%	1,060兆瓦	207兆瓦
<b>其他</b>				
透過長期購電協議，中電的香港電力業務享有使用廣州蓄能水電廠第一期發電容量的一半權利	廣東	-	1,200兆瓦	600兆瓦
防城港增量配電網 <sup>18</sup>	廣西	22.05%	-	-

7 建造工程竣工後已於2020年6月接駁電網。

8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100/100兆瓦。

9 於2019年1月完成收購。

10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42.5/42.5兆瓦。

11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15/15兆瓦。

12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110/110兆瓦。

13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20/20兆瓦。

14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50/50兆瓦。

15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50/50兆瓦。

16 北京一熱電廠已於2015年3月20日停止營運。

17 神木電廠已於2018年2月28日停止營運。

18 啟迪中電智慧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股東之一的項目公司興建及營運在防城港高新科技園區的增量配電網項目。項目已於2020年4月開始為客戶供應電力。

印度				
資產及服務	地點	中電權益	總容量	中電所佔淨容量
<b>風力</b>				
Mahidad 風場	古加拉特邦	60%	50.4兆瓦	30兆瓦
Samana 一期風場	古加拉特邦	60%	50.4兆瓦	30兆瓦
Samana 二期風場	古加拉特邦	60%	50.4兆瓦	30兆瓦
Harapanahalli 風場	卡納塔克邦	60%	39.6兆瓦	24兆瓦
Saundatti 風場	卡納塔克邦	60%	72兆瓦	43兆瓦
Chandgarh 風場	中央邦	60%	92兆瓦	55兆瓦
Andhra Lake 風場	馬哈拉施特拉邦	60%	106.4兆瓦	64兆瓦
Jath 風場	馬哈拉施特拉邦	60%	60兆瓦	36兆瓦
Khandke 風場	馬哈拉施特拉邦	60%	50.4兆瓦	30兆瓦
Bhakrani 風場	拉賈斯坦邦	60%	102.4兆瓦	61兆瓦
Sipla 風場	拉賈斯坦邦	60%	50.4兆瓦	30兆瓦
Tejuva 風場	拉賈斯坦邦	60%	100.8兆瓦	60兆瓦
Theni 一期風場	泰米爾納德邦	60%	49.5兆瓦	30兆瓦
Theni 二期風場	泰米爾納德邦	60%	49.5兆瓦	30兆瓦
<b>太陽能</b>				
Gale 太陽能光伏電站	馬哈拉施特拉邦	60% <sup>19</sup>	50兆瓦 <sup>20</sup>	30兆瓦 <sup>20</sup>
Tornado 太陽能光伏電站	馬哈拉施特拉邦	60%	20兆瓦 <sup>21</sup>	12兆瓦 <sup>21</sup>
Cleonsolar Renewable Energy Private Limited <sup>22</sup>	泰倫加納邦	60%	30兆瓦 <sup>23</sup>	18兆瓦 <sup>23</sup>
Divine Solren Private Limited <sup>24</sup>	泰倫加納邦	60%	50兆瓦 <sup>25</sup>	30兆瓦 <sup>25</sup>
Veltoor 太陽能光伏電站	泰倫加納邦	60% <sup>26</sup>	100兆瓦 <sup>27</sup>	60兆瓦 <sup>27</sup>
<b>天然氣</b>				
Paguthan 電廠 <sup>28</sup> 為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以天然氣作燃料，石腦油作為替代燃料	古加拉特邦	60%	655兆瓦	393兆瓦
<b>煤</b>				
哈格爾電廠設有兩台各660兆瓦的超臨界燃煤發電機組	哈里亞納邦	60%	1,320兆瓦	792兆瓦
<b>輸電</b>				
Satpura Transco Private Ltd. 經營一條240公里長的邦內輸電纜	中央邦	60% <sup>29</sup>	-	-

東南亞及台灣				
資產及服務	地點	中電權益	總容量	中電所佔淨容量
<b>太陽能</b>				
Lopburi 太陽能光伏電站	泰國	33.3%	63兆瓦 <sup>30</sup>	21兆瓦 <sup>30</sup>
<b>煤</b>				
和平電廠	台灣	20%	1,320兆瓦	264兆瓦

19 中電印度收購早前由 Suzlon Energy Limited 持有的股權後，Gale 太陽能光伏電站於2019年3月成為中電印度的全資附屬公司。

20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69/41.4兆瓦。

21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27.6/16.6兆瓦。

22 中電印度已於2020年3月完成收購 Cleonsolar Renewable Energy Private Limited。賣方為 Mahindra Renewables Private Limited。

23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36.6/22兆瓦。

24 中電印度已於2020年4月完成收購 Divine Solren Private Limited。賣方為 Mahindra Renewables Private Limited。

25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59.8/36兆瓦。

26 中電印度收購早前由 Suzlon Energy Limited 持有的股權後，Veltoor 太陽能光伏電站於2019年3月成為中電印度的全資附屬公司。

27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120/72兆瓦。

28 Paguthan 電廠於2020年上半年度並無獲得可觀的商業發電額。

29 中電印度於2019年11月向 Kalpataru Power Transmission Ltd. 購入 Satpura Transco Private Ltd。

30 總容量／中電所佔淨容量(兆瓦)按交流電容量計算。若轉換成直流電容量，則為83/28兆瓦。



澳洲

資產及服務	地點	中電權益 (權益/長期 購電)	總容量	中電所佔淨 容量(權益/ 長期購電)
<b>客戶服務</b>				
為243萬個客戶提供電力和天然氣服務	新南威爾斯省、 昆士蘭省、南澳 省及維多利亞省	100%	-	-
<b>風力</b>				
Cathedral Rocks風場	南澳省	50%	64兆瓦	32兆瓦
<b>天然氣</b>				
Tallawarra 燃氣電廠	新南威爾斯省	100%	420兆瓦	420兆瓦
Wilga Park 燃氣電廠 <sup>31</sup>	新南威爾斯省	20%	22兆瓦	4兆瓦
Hallett 燃氣電廠 <sup>32</sup>	南澳省	100%	233兆瓦	233兆瓦
Jeeralang 燃氣電廠	維多利亞省	100%	440兆瓦	440兆瓦
Newport 燃氣電廠	維多利亞省	100%	500兆瓦	500兆瓦
<b>煤</b>				
Mount Piper 燃煤電廠	新南威爾斯省	100%	1,400兆瓦	1,400兆瓦
雅洛恩燃煤電廠及褐煤露天礦場	維多利亞省	100%	1,480兆瓦	1,480兆瓦
<b>可再生能源長期購電<sup>33</sup></b>				
Boco Rock 風場	新南威爾斯省	100%	113兆瓦	113兆瓦
Bodangora 風場	新南威爾斯省	60%	113兆瓦	68兆瓦
Coleambally 太陽能光伏電站	新南威爾斯省	70%	150兆瓦	105兆瓦
Gullen Range 風場	新南威爾斯省	60%	276兆瓦 <sup>34</sup>	166兆瓦
Manildra 太陽能光伏電站	新南威爾斯省	100%	46兆瓦	46兆瓦
Taralga 風場	新南威爾斯省	100%	107兆瓦	107兆瓦
Ross River 太陽能光伏電站	昆士蘭省	80%	116兆瓦	93兆瓦
Waterloo 風場一期	南澳省	50%	111兆瓦	56兆瓦
Gannawarra 太陽能光伏電站	維多利亞省	100%	50兆瓦	50兆瓦
Mortons Lane 風場	維多利亞省	100%	20兆瓦	20兆瓦
<b>其他</b>				
Pine Dale 黑煤礦場	新南威爾斯省	100%	-	-
Narrabri 項目(最高達1,794千兆焦耳的2C應急資源)	新南威爾斯省	20%	-	-
有權將電量儲存至全天候運作的Ballarat電池蓄能系統及從中調度電量。該系統每次充電後，可滿足逾20,000個家庭一小時的高峰用電需求	維多利亞省	100%	30兆瓦/ 30千度電	30兆瓦/ 30千度電
有權將電量儲存至Gannawarra電池蓄能系統及從中調度電量。該系統每次充電後，可滿足逾16,000個家庭兩小時的高峰用電需求	維多利亞省	100%	25兆瓦/ 50千度電	25兆瓦/ 50千度電

31 Wilga Park 電廠的總容量於2020年初增至22兆瓦。

32 Hallett 電廠的總容量於2020年初增至233兆瓦。

33 長期購電指從中電並無持有權益或營運控制權的電廠所購買的電力。

34 Gullen Range 風場的總容量於2020年初增至276兆瓦，與EnergyAustralia訂立的長期購電協議維持不變。

## ◎ 財務回顧

### 財務業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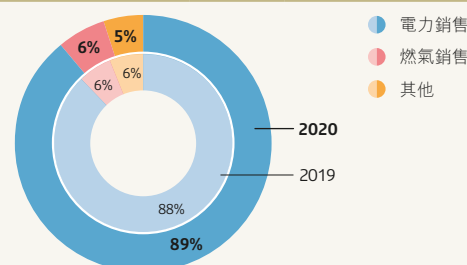
	財務報表 附註	6月30日止6個月		增加／(減少)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收入	5	<b>38,701</b>	43,838	(5,137) ↓	(11.7)
EBITDAF*	6	<b>11,332</b>	11,531	(199) ↓	(1.7)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合營企業及聯營業績	15及16	<b>1,415</b>	1,340	75 ↑	5.6
綜合EBITDAF*	6	<b>12,747</b>	12,871	(124) ↓	(1.0)
公平價值調整		<b>397</b>	(660)	1,057	不適用
財務開支淨額	8	<b>(811)</b>	(871)	(60) ↓	(6.9)
營運盈利	6	<b>6,129</b>	5,474	655 ↑	12.0
影響可比性項目	7	<b>(119)</b>	(6,381)	(6,262)	不適用
股東應佔盈利		<b>6,010</b>	(907)	6,917	不適用

\*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 收入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香港	<b>19,934</b>	19,362	572	3.0
澳洲	<b>16,163</b>	21,111	(4,948)	(23.4)
印度	<b>1,758</b>	2,494	(736)	(29.5)
中國內地 及其他	<b>846</b>	871	(25)	(2.9)
	<b>38,701</b>	43,838	(5,137)	(11.7)

#### 收入 — 按性質



- 香港：收回較高的燃料成本，但因受新冠病毒防疫措施所影響導致售電量減少而被輕微抵銷
- 澳洲：零售收入下降，反映2019年7月生效的零售價格重新規管，以及市場競爭激烈下導致售電量減少；發電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電力批發市場價格顯著下降；澳元平均匯率下跌7.9%的影響
- 印度：於封鎖期間發電量減少，及哈格爾電廠容量費減少；風資源減少及2020年沒有逾期付款費收入；但部分被2020年上半年收購的兩個太陽能項目以及自2019年12月起輸電項目帶來的貢獻所抵銷
- 中國內地：營運穩定，雖然懷集項目地區降雨量減少，但大部分被中電萊州二期項目於2019年6月投產後帶來的收入所抵銷

#### 公平價值調整

由於遠期能源價格下降(2019年為上升)，EnergyAustralia持有位於維多利亞省不符合對沖會計資格的能源合約(淨出售)錄得有利(2019年為不利)的公平價值變動。

#### 財務開支淨額

- 香港：為持續資本投資籌集資金使借貸增加，但大部分被實際利率下降所抵銷，財務開支水平因此與2019年相若
- 印度：持續償還債務及以較低利率為債務再融資，財務開支因而減少
- 企業：自2019年11月全數償還44億港元的銀行貸款後，2020年錄得財務收入淨額，相對於2019年則錄得財務開支淨額

## 綜合 EBITDAF\*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香港*	7,844	7,607	237	3.1
中國內地	2,010	1,956	54	2.8
印度	793	861	(68)	(7.9)
東南亞及台灣	183	140	43	30.7
澳洲*	2,267	2,655	(388)	(14.6)
企業	(350)	(348)	(2)	
	<b>12,747</b>	<b>12,871</b>	<b>(124)</b>	<b>(1.0)</b>

\*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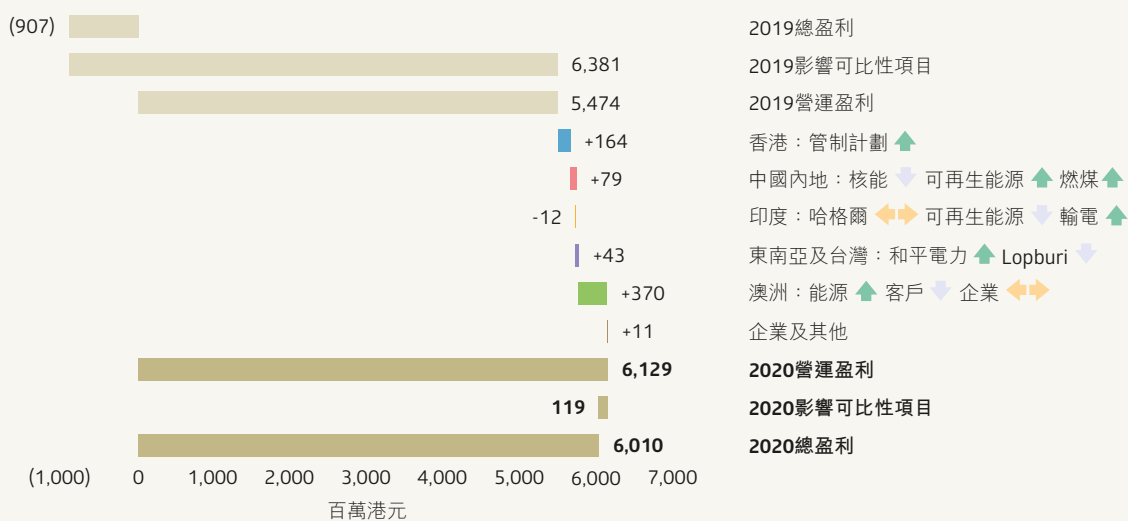
### 影響可比性項目

香港：與地產市場趨勢一致，集團於2020年6月就海逸坊商場的零售部分確認了119百萬港元(2019年為零)的重估虧損。集團會於年底再次進行物業重估。

澳洲：於2019年7月1日生效的零售價格重新規管(即價格上限)，對電價及EnergyAustralia零售業務的盈利帶來負面影響。因此，集團於2019年確認了6,381百萬港元的減值虧損。

- 香港：固定資產平均淨值增加使准許利潤上升
- 中國內地：由於發電輸出量增加(水電項目競爭減少所致)和煤炭成本下降，防城港電廠貢獻增加；可再生能源項目盈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中電萊州二期項目於2019年6月投產，以及較高的太陽輻照度和被削減上網電量減少，但部分被水資源減少所抵銷；核電業務表現下降，這是由於陽江項目的增值稅退稅減少、服務成本增加和稅率上升(因稅務優惠逐漸屆滿)，儘管發電量增加
- 印度：哈格爾電廠營運穩定；可再生能源項目表現下降，主要由於風資源減少及沒有逾期付款費收入，但部分被新太陽能項目的貢獻所抵銷；以及輸電項目於2020年帶來全期六個月的溢利
- 東南亞及台灣：由於發電量增加和煤炭成本下降使和平電力業績上升，但部分被能源費減少所抵銷；此外，由於所得稅免稅期屆滿，Lopburi太陽能項目業績下降
- 澳洲：客戶業務貢獻減少，反映了自2019年7月起實施的零售價格上限的影響、客戶數目減少、能源採購成本上升和壞賬撥備增加；能源業務貢獻有所改善，主要是於波動時期(如一月份的極端天氣)有效管理發電組合，實現價格上升以及發電量增加(主要來自煤炭供應改善後的Mount Piper電廠)

## 股東應佔盈利



## 財務狀況分析

	財務報表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和投資物業	12及13	151,408	150,786	622 ↑	0.4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14	19,513	20,111	(598) ↓	(3.0)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 <sup>#</sup>	17	3,048	2,424	624 ↑	25.7
衍生金融工具負債 <sup>#</sup>	17	3,360	2,298	1,062 ↑	46.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5,670	12,986	2,684 ↑	20.7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19	16,240	17,586	(1,346) ↓	(7.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sup>#</sup>	20	56,437	52,349	4,088 ↑	7.8
銀行結餘、現金及其他流動資金 <sup>*</sup>		8,172	8,326	(154) ↓	(1.8)

<sup>#</sup> 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sup>\*</sup> 包括短期存款及限定用途現金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集團融資及資本來源的詳情見第12及13頁。

###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和投資物業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固定資產、 使用權資產 和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商譽及 其他 無形資產 百萬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50,786	20,111
收購附屬公司	575	-
添置	5,034	180
折舊及攤銷	(3,632)	(493)
折算差額 <sup>^</sup> 及其他	(1,355)	(285)
<b>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b>	<b>151,408</b>	<b>19,513</b>

<sup>^</sup> 澳元、印度盧比及人民幣貶值

- 香港：投資38億港元以提升輸配電網絡（包括智能電錶）及發電設施（包括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及聯合循環燃氣渦輪機組）
- 中國內地：萊蕪三期項目工程於2020年6月竣工
- 印度：於3月和4月收購兩個太陽能項目帶來永久業權土地和廠房及機器
- 澳洲：為Mount Piper電廠渦輪機組進行升級，為電廠（主要為雅洛恩電廠）進行持續改善工程，污水處理廠（為使用權資產）投產，以及企業系統轉型項目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於對沖外匯、利率及能源價格風險。此等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淨虧損為312百萬港元，這代表此等合約若於期終平倉，集團將要支付的淨額。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於結算前不會影響現金流量。

衍生工具價值從淨資產變為淨負債，主要是由於澳洲的能源合約（淨購入）在遠期能源價格下跌的情況下按市值計算的不利變動，以及印度於2020年2月收取僅付本金掉期的結算款項。

	面值		衍生工具 資產／(負債)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期權	24,353	26,492	14
利率掉期及 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	35,426	31,105	(746)	(735)
能源合約 <sup>*</sup>	不適用	不適用	420	683
			<b>(312)</b>	126

<sup>\*</sup> 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為對沖能源價格波動的風險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於2020年6月30日，未結算的能源衍生工具的總面值為電量191,254百萬度（2019年12月31日為175,097百萬度）及燃油9.8百萬桶（2019年12月31日為6.3百萬桶）。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 ◎ 香港：夏季電力銷售增加使應收賬款上升；資本開支應付賬款減少，但大部分被燃料採購應付款項增加所抵銷
- ◎ 中國內地：國家可再生能源補貼過往於接近年底才進行結算，應計款額因此增加；支付建築成本（主要為中電萊州二期項目和萊蕪三期項目），應付結餘因而減少
- ◎ 印度：應收款項維持穩定，因為可再生能源項目應收賬款的收回有所改善，但這被哈格爾項目的應收賬款增加及收購太陽能項目而增添的應收款項所抵銷；較低的應付利息與較低的利息開支相符
- ◎ 澳洲：澳元期終匯率下降為結餘減少的原因；季節性燃氣應收賬款增加，但大部分被衍生工具合約需支付的保證金減少所抵銷；於上半年結算綠色負債及支付其他營運支出，使應付款項減少

 新冠病毒對應收賬款可收回性的影響

香港：應收賬款的收回情況沒有明顯變差，主要是由於政府採取的紓困措施

澳洲：由於新冠病毒疫情加上澳洲能源監管局實施的截電限制，我們整個客戶群（尤其是大眾市場）的信用風險增加，而應收賬款的賬齡亦上升。為了應對這些變化，我們更新了撥備政策，並在2020年上半年的損益賬中確認了額外的信用損失撥備。

## 現金流量分析

自由現金流量（2020年為6,291百萬港元；2019年為5,431百萬港元；▲15.8%）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來自營運的資金	8,352	7,605
減：已付所得稅	(1,858)	(1,716)
減：已付財務開支淨額	(1,003)	(1,109)
減：已付維修性資本開支	(465)	(528)
加：合營企業及聯營股息	1,265	1,179
	<b>6,291</b>	<b>5,431</b>
現金流出		
資本投資 （不包括維修性資本開支）	5,304	5,246
已付股息	4,598	4,598
	<b>9,902</b>	<b>9,844</b>

- ◎ 香港：來自管制計劃的現金流入輕微減少（主要由於從客戶收回的燃料成本減少，但部分被准許利潤增加所抵銷），及繳付稅款增加（從去年推遲至今年繳付），但由於分派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的金額減少，抵銷了部分跌幅
- ◎ 澳洲：儘管EBITDAF減少，但營運資金的有利變動，包括為符合衍生工具合約的結算要求而支付的保證金大幅減少、就能源衍生合約所收取（2019年為支付）的結算款項增加，以及繳付稅款減少，使營運現金流入大幅增加
- ◎ 2020年上半年的資本投資主要為管制計劃資本開支47億港元、為Mount Piper電廠渦輪機組進行升級和於中國內地興建風電項目的增長性資本開支248百萬港元，以及用於收購位於印度的兩個太陽能項目208百萬港元

## 融資及資本來源

中電於2020年上半年進行一系列新的融資活動，以配合營運及擴展業務的資金需求。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難以預測及其對金融市場的影響，中電積極審視其業務的資金流動狀況，並加強風險緩解措施，以確保集團維持財務穩健。中電採取預防性部署，及早為旗下所有香港公司安排了主要融資，並以優惠條款發行中期至長期不等的新債券。整體而言，中電集團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於6月底，共有226億港元的未提取銀行貸款額度及82億港元的銀行結餘。

於2020年6月30日，中電控股維持78億港元的流動資金，並預期將維持高水平的流動資金狀況，受惠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持續的股息支付及資金流入。受管制計劃協議規管的中華電力及青電，成功完成多項具有里程碑意義的債券公開發行，為在2018年至2023年發展計劃中獲批准的資本及營運開支項目進行融資，成績斐然。

於2020年6月15日，青電成功發行350百萬美元(27億港元)、定息為2.2%的能源轉型債券，以籌集用於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項目的部分資金。這批債券按10年期美國國庫券收益率加1.625%息差定價，獲全球基金經理和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投資者的認購逾17億美元。這是青電繼2017年為協助在龍鼓灘發電廠興建首台聯合循環燃氣渦輪機組籌集資金而首次發行500百萬美元(39億港元)債券後，第二次發行的能源轉型債券。青電是按照中期票據發行計劃及在《中電氣候行動融資框架》(《框架》)下發行這一批新能源轉型債券。此外，青電首次在《框架》下與六間銀行組成的銀團訂立33億港元的中期能源轉型商業貸款額度，利率具吸引力，用以支持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項目餘下預算。

於2020年6月22日，中華電力成功發行750百萬美元(58億港元)的10年期債券及250百萬美元(19億港元)的15年期債券。兩批債券的票息分別為2.125%及2.5%，分別按10年期美國國庫券收益率加1.6%及1.9%息差定價。市場對兩批債券反應熱烈，吸引來自全球的投資者認購，認購額分別超過30億美元及550百萬美元。有關債券發行使中華電力能夠進一步擴闊其多元化的融資來源，並以有利條款優化其債務還款期組合，讓借款期限與資本開支的回本期更加配合。

中華電力及青電發行債券所籌得款項均掉期為港元定息，從而減低外匯及利率風險。

中華電力及青電均設立了中期票據發行計劃，分別可發行最高達45億美元及20億美元的債券。於6月30日，中華電力及青電已分別發行面值合共約293億港元及68億港元的票據。

於2020年上半年，中電控股、中華電力及青電亦以優惠條款安排了合共80億港元的再融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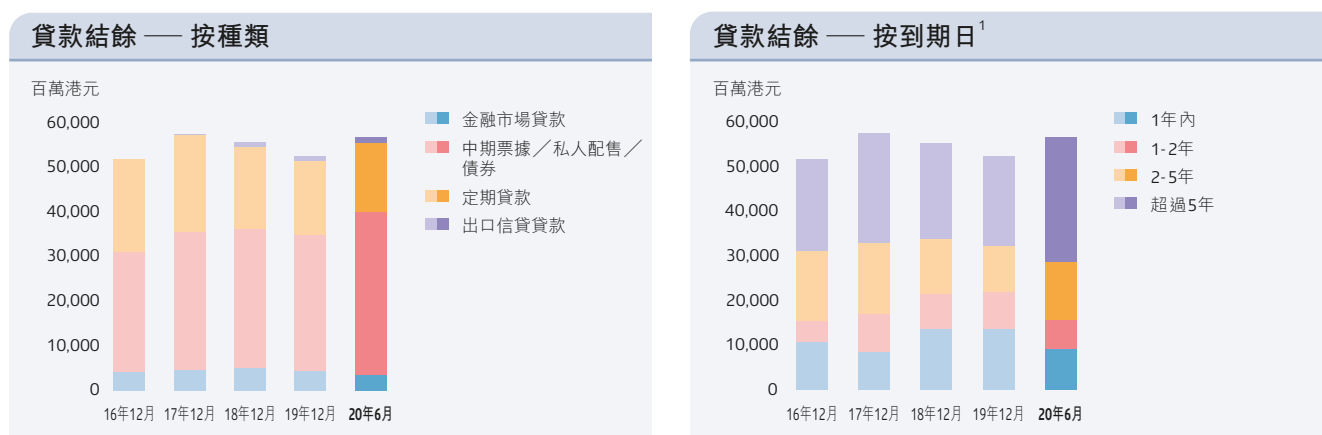
迄今為止，中電旗下公司在財務條款或還款方面並無遭受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引起的任何不利影響。於6月底，集團淨負債對總資金比率為28.7%(2019年底為26.7%)，而集團定息債務佔總債務的比率為61%(不含永久資本證券)(2019年底為54%)或63%(包含永久資本證券)(2019年底為57%)。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營運的資金(FFO)利息倍數為8倍(2019年1月至6月為8倍)。

## 2020年6月30日債務狀況

	中電控股 百萬港元	中華電力 百萬港元	青電 百萬港元	其他 附屬公司 百萬港元	中電集團 百萬港元
可用貸款額度 <sup>1</sup>	6,020	38,576	18,640	15,839	79,07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32,980	12,418	11,039	56,437
未提取貸款額度	6,020	5,596	6,222	4,800	22,638

附註：

1 就中期票據計劃，可用貸款額度僅計算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債券的金額。EnergyAustralia的可用貸款額度不包括一項預留作擔保的額度。



附註：

1 循環貸款的到期日按相關貸款額度的到期日計算，不會以當前已提取貸款的年期計算。

## 信用評級

2020年5月至7月，標準普爾及穆迪均確認了中電控股（分別為A及A2）、中華電力（分別為A+及A1）及青電（分別為AA-及A1）的信用評級。所有評級的前景均為穩定。標準普爾認為中華電力及青電均為中電控股的獨立附屬公司。這兩間公司的營運大致上受監管框架所保障，而其財務表現及資金均高度獨立於中電控股。穆迪認同中華電力的盈利貢獻充裕、具有強勁及高度可預測的現金流、中電集團各財務指標雖有所緩和但仍強勁充足、管理得宜的債務還款期組合、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及在本地與國際銀行和資本市場均擁有良好融資渠道。穆迪也指出，中電在香港以外地區有眾多業務，正面對低碳轉型風險，以及中華電力資本開支不斷增加之際准許回報率有所下調。

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集團各主要公司的信用評級概述如下。

	中電控股		中華電力		青電		EnergyAustralia
	標準普爾	穆迪	標準普爾	穆迪	標準普爾	穆迪	標準普爾
長期信用評級	A	A2	A+	A1	AA-	A1	BBB+
前景	穩定	穩定	穩定	穩定	穩定	穩定	穩定
短期信用評級	A-1	P-1	A-1	P-1	A-1+	P-1	-

## ◎ 業務表現及展望

### 香港

儘管香港上半年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中電致力確保供電持續可靠，以支持客戶及廣大社群共同抗疫。

中電因應新冠病毒疫情的發展，迅速調整業務營運，並實施嚴謹措施，保障員工與客戶的健康。自1月起，我們縮減客戶服務中心、熱線及抄錶等服務，減少非必要工作，又推行在家工作及彈性上班時間，以減低新冠病毒的傳播風險。中電採取迅速應變措施，確保員工有充足的個人防護裝備以維持運作安全，並為必需物資制定更多元化的採購策略，確保長遠獲得持續供應。

香港的售電量較2019年同期減少1.2%至15,729百萬度。除住宅客戶外，其他所有客戶類別的售電量均下降，反映政府防疫措施所帶來的影響。商業客戶的售電量受到旅遊及社交距離限制的影響特別嚴重，尤其是酒店及餐飲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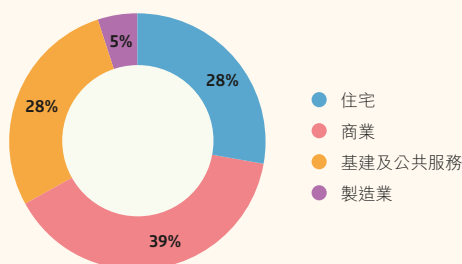
由於不少政府公共服務、學校和康體中心等設施都暫時關閉，對基建及公共服務客戶的售電量造成負面影響。不過，數據中心的用電需求有所上升，而由於市民於疫情期間更多時間留在家中，加上5月

和6月氣溫上升令空調使用量增加，住宅客戶售電量有所上升。

以下為2020年上半年不同客戶的售電量分析：

	增加／(減少)	
住宅	384 百萬度	▲ 9.7%
商業	(326 百萬度)	▼ (5.0%)
基建及公共服務	(213 百萬度)	▼ (4.6%)
製造業	(32 百萬度)	▼ (4.0%)

#### 所佔本地總售電量比率



中電繼續致力減低香港發電的碳排放，並在主要資本項目上取得進展，我們採取適當措施應對新冠病毒疫情的挑戰，以減少工程延誤。在龍鼓灘發電廠新建的550兆瓦聯合循環燃氣渦輪機組已於7月初以基本負載的形式投入運行，而進一步的測試亦已達

# 全新中電App

一手遙控賬戶  
生活更easy

◎ 全新中電手機應用程式，覆蓋客戶數碼化服務的所有環節，包括新客戶登記、賬單資料查詢，以及管理用電量建議。



最後階段。這將使中電能夠支持香港政府的目標，於今年將天然氣佔發電燃料組合的比例提升至大約50%。第二台聯合循環燃氣渦輪機組的前期工程設計經已完成，環境許可證修訂申請亦已獲批，目標於2023年底前投產。

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已於今年動工興建，其離岸碼頭設施及海底管道的工程設計、採購和施工合約已於1月批出。此項目將讓中電能夠從國際市場上以具競爭力的價格購買液化天然氣，從而使燃料供應來源更多元化及穩定。

新界西堆填區沼氣發電項目利用堆填沼氣作為可再生能源來發電，發電機組已於3月投入商業營運，並運作暢順，持續向電網供電。該項目每年的發電量為68百萬度，足以滿足香港17,000戶普通家庭的用電需求。

中電一直致力減少業務營運的碳排放，因此投資數碼科技，以助香港邁向更智能化和低碳的未來。截至6月底，中電已為客戶接駁逾576,000個智能電錶。安裝智能電錶讓客戶能獲得用電數據，以提高能源效益，並可參與用電需求管理計劃，減低能源消耗。由於商業及住宅客戶參與了用電需求管理計劃，有助中電在2020年7月14日，當本地用電量創下最高記錄7,264兆瓦時，繼續維持可靠供電，而上一次最高用電量記錄為7,206兆瓦。假若中電未有提供誘因鼓勵主要客戶參加用電需求管理計劃，該最高用電量會增加逾90兆瓦。此外，雲端資訊技術系統有利中電向客戶提供創新服務，同時提升營運效率及支援員工遙距辦公。

中電推出新的流動應用程式，覆蓋客戶數碼化服務的所有環節，包括新客戶登記、賬單資料查詢，以及提供管理用電量建議等。該程式亦支援線上購物及提供一系列資訊，例如烹飪短片，讓因疫情關係而有更多時間留在家中的客戶欣賞。

「可再生能源上網電價」計劃支持香港發展綠色能源，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已收到超過9,900份申請，其中約86%已獲審批或有關裝置已成功接駁至電網，涉及的總發電容量約126兆瓦。

由於今年的營商環境充滿挑戰，「可再生能源證書」計劃的市場反應稍遜，中電將繼續鼓勵更多人士參與。「全心傳電」計劃方面，已有逾260,000名客戶參與，透過節能賺取獎賞的同時，亦能幫助有需要人士。

鑑於本港經濟廣泛受到社交距離措施和旅遊限制的影響，中電為受到重創的客戶提供支援。我們為餐飲、酒店及零售行業的中小企推出延繳電費計劃，讓合資格客戶延遲繳付5月和6月的電費兩個月，以紓緩其財政負擔。

隨著社交距離規定於今年第二季逐漸放寬，中電向大約12,000家食肆（即佔香港約七成的食肆）派發消毒噴霧，讓市民更有信心出外用餐。中電還向合資格客戶提供餐飲券，為食肆帶來更多生意。同時，中電亦向醫院管理局、學校及弱勢群體提供外科口罩、消毒噴霧及日用品。

## 展望 香港

中電將繼續致力確保可靠的電力供應，並支持客戶和廣大社群應對新冠病毒疫情帶來的挑戰。疫情對全球的長遠影響仍然充滿變數，我們會繼續加強創新和各方面的改進工作，以強化營運抗逆力。集團一直視香港為核心市場，為支持香港減碳，我們將努力不懈，盡量避免新冠病毒疫情對資本項目造成延誤。

## 中國內地

今年首季度，新冠病毒疫情導致經濟下滑和用電需求萎縮，對中電的中國內地業務造成影響，其後疫情在第二季度有所緩和，使營運表現逐漸改善。整體而言，上半年的業務表現穩健。在疫情期間，中電專注保護員工及其家人的健康和 safety，以及維持發電組合的可靠運行。

來自核電投資的貢獻雖然保持穩定，但略低於預期。廣東省陽江核電站的發電量受新冠病毒疫情導致用電需求下降，以及機組非計劃停運所影響。大亞灣核電站由於有八成產電量輸往香港，營運狀況保持良好。

可再生能源業務在上半年錄得穩定的表現。雖然在第一季新冠病毒疫情導致風電項目上網電量被削減的情況增加，但風電項目的整體發電量仍比2019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是2019年6月投產的山東省中電萊州二期風場帶來貢獻。期內，中電在該省的萊蕪三期風場亦已竣工，雖然疫情導致建造工程稍為延誤，但項目的所有風電渦輪機已如期併網。

太陽能光伏項目的發電量較2019年同期上升，主要由於甘肅省金昌發電站上網電量被削減的情況減少，以及廣東省梅州發電站的太陽輻照度有所提高。雲南省大理漾洱水電站受年初降雨量較少影響，而廣東省懷集水電站則因6月水災，引發泥石流導致部分機組停機而影響了表現。

中電在中國內地的風電和太陽能項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繼續受到國家可再生能源補貼延遲發放所影響，於2020年6月30日的金額累計為人民幣14.5億元(15.9億港元)。中電一般在下半年會獲發部分補貼，預期屆時的情況將有所改善。

廣西壯族自治區防城港電廠的表現有改善，原因是煤價下跌，加上發電量因來自水力發電的競爭減弱而上升。在綜合能源供應商營運模式下，電廠同時供應蒸氣和二氧化碳予鄰近客戶，令使用率提高，亦有利於營運表現。另一方面，用電需求因新冠病

毒疫情而下降，使中電持有少數權益的其他燃煤發電資產貢獻減少。

中電與一家和北京清華大學有連繫的公司合資成立了啟迪中電智慧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該合營公司持有防城港高新科技園區增量配電網項目的部分權益。項目已於1月投入營運，並從4月開始為客戶供應電力。該項目成功取得客戶，為中電在中國內地的配電市場開拓新領域。

## 展望 中國內地

中電將繼續致力維持中國內地業務的穩健營運，以協助國家從新冠病毒疫情中復甦。中國內地業務下半年的利潤和財務貢獻，將大大取決於從抗疫封鎖措施復甦的進度，以及用電需求的增长速度。此外，市場規管與改革的演變，將繼續為多個項目的利潤帶來壓力。儘管如此，我們將繼續拓展可再生能源業務，透過發展平價上網的新項目，減少依賴國家的補貼。中電也會探索智慧能源業務的投資機遇，使業務更多元化，並為能源轉型作出貢獻，尤其會著眼於大灣區。



◎ 中電在山東省的萊蕪三期風場已經竣工，所有風電渦輪機亦已如期併網。

## 印度

印度政府為防止新冠病毒疫情蔓延，自3月起實施全國封城，儘管措施對營運有影響，但中電印度於2020年上半年的整體業務表現穩定。期內，中電印度採取一系列安全防範措施，包括為保護僱員而實施在家工作安排，並同時繼續維持可靠營運，以支援客戶和能源業夥伴。

雖然面對封鎖措施和惡劣天氣，但在項目團隊的努力和合作夥伴的支持下，加上當地政府迅速辦理人員及物資的通行許可，中電印度得以減低可再生能源發電及輸電業務的潛在供應鏈中斷風險。

中電印度旗下可再生能源項目的表現參差。受風資源減少影響，風電項目發電量較2019年同期下降，而尼薩加颶風亦對馬哈拉施特拉邦(Maharashtra) Andhra Lake風場的輸電基礎設施造成廣泛破壞。受損的輸電纜經修復後，風場已恢復正常運作。古加拉特邦(Gujarat)的Sidhpur新風電項目於2020年7月簽訂了長期購電協議。然而，新冠病毒疫情可能會令該項目的開發進度有所延誤，中電印度正向政府尋求在投產時間方面作出彈性處理。

太陽能資產繼續表現良好，由於新項目帶來貢獻，發電量較去年同期稍有增加。中電印度於2月簽署協議，購入南部泰倫加納邦(Telangana)的三個太陽能光伏電站，總裝機容量為122兆瓦，其中兩個裝機容量分別為30兆瓦及50兆瓦的電站已移交中電印度。至於第三個項目，由於新冠病毒疫情爆發延誤交易程序，中電印度與賣方已達成協議，延遲電站的交付日期。

中電印度於2019年11月收購位於中央邦(Madhya Pradesh)一條長達240公里的Satpura Transco Private Ltd.(STPL)邦內輸電項目，自啟用以來，項目一直保持100%的可用率，對上半年盈利帶來貢獻。STPL是中電印度於2019年簽訂協議購入三項輸電資產中的其中一項。另一項資產Alipurduar Transmission Limited的擁有者於5月通知中電印度終止交易。至於第三項資產，則預計於2020年下半年投產後，移交中電印度。

哈格爾電廠保持穩健表現，其發電機組於2019年進行大修後，電廠的可用率創下最高記錄。隨著封城措施於5月最後一星期逐漸放寬，電廠提高發電量，以滿足上升的用電需求。電廠在截至3月31日止的年度平均可用率達至90.9%，超出85%的獎勵指標，因而獲得獎勵金。然而，自4月1日起，哈格爾電廠按長期購電協議所收取的容量電價將降低約10%。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電廠原定於第二季度進行的停運計劃已押後至2020年下半年。

在新冠病毒疫情期間，中電印度透過確保按時付款，繼續為供應商提供支援，此舉履行我們對電力行業合作夥伴的責任，並協助保障印度工人在面對前所未有困境時的生計。

## 展望 印度

憑藉中電與Caisse de dépôt et placement du Québec的緊密夥伴關係，中電印度將繼續致力保持業務運作，探索電力行業的新機遇，並著力完成待定的太陽能及輸電項目收購，以及評估能源市場新領域的潛在商機，其中包括配電和自備發電，以及政府推出的新計劃，利用可再生能源項目輔以火電項目作全天候供電。

上半年，中電印度從當地配電公司的未收回賬款由2019年12月31日的7,374百萬盧比(805百萬港元)減低至2020年6月30日的5,935百萬盧比(609百萬港元)。然而，鑑於新冠病毒疫情對社會經濟的影響，當地配電公司的財務狀況料將進一步減弱。印度政府已宣布計劃向配電公司注入約120億美元的流動資金，當計劃落實，將有助紓緩疫情造成的衝擊。



◎ 中電印度太陽能發電資產繼續有良好表現，發電量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 東南亞及台灣

2020年上半年，台灣和平燃煤電廠運作保持穩定。在泰國，Lopburi太陽能光伏電站繼續提供穩定的發電量。在新冠病毒疫情期間，兩所發電設施均採取措施，保障員工安全並確保運作不間斷。

## 展望

### 東南亞及台灣

基於集團《氣候願景2050》修訂版的承諾，中電正撤出越南Vung Ang二期及Vinh Tan三期兩個舊有燃煤發電發展項目。我們正在東南亞及台灣尋找可再生能源的新投資機會，以支持這些市場繼續進行能源轉型。

## 澳洲

澳洲繼面對2020年初東部地區的山林大火後，又受到新冠病毒疫情衝擊，使國家陷入29年來首次的經濟衰退，能源業客戶對支援的需求亦大增。

EnergyAustralia迅速推行對新冠病毒疫情的協調應變計劃，優先確保員工健康和安全、電廠可靠運行，以及為所有客戶提供貼心、優質的服務。

EnergyAustralia擴展EnergyAssist紓困計劃，投入更多人手，確保弱勢住宅客戶有不間斷的電力供應，並為他們提供延緩繳費計劃等切身援助，另外又推出Rapid Business Assist計劃，支援小型企業。

政府因應疫情對經濟活動實施限制措施後，EnergyAustralia的熱線中心接獲客戶的求助來電增加。雖然現時判斷限制措施對客戶付款能力的影響仍過早，但EnergyAustralia已作出額外壞賬撥備以反映信貸上升的風險。

在新冠病毒疫情爆發之前，今年來自新舊能源供應商的競爭已進一步加劇。在客戶的負擔能力成為首要考慮之際，EnergyAustralia繼續致力為客戶提供具成本效益的電力和天然氣服務。在第二季度，因應天氣開始轉涼，以及隔離措施增加留家工作，致使用電量上升，轉用EnergyAustralia電力和天然氣服務的新客戶獲發即時信貸額，以助減輕能源開支。建基於初步成果，EnergyAustralia將繼續推行這項措施，目標是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服務及貫徹以客為先的方針，讓業務重回增長之路。

2020年上半年，客戶業務的利潤面對沉重壓力，原因由多項因素綜合而成，包括澳洲於2019年7月開始實施的零售價格規管、能源採購成本較去年上半

年增加、市場競爭激烈、客戶數目減少3%，以及需求下跌等。客戶業務上半年的盈利因此出現虧損。

EnergyAustralia將實際的能源採購成本從能源業務重新分配至客戶業務，能更準確反映向零售客戶提供能源的成本。此改動對EnergyAustralia的利潤或盈利能力並無影響，但可更清晰地反映向客戶供應能源的成本，包括對沖工具的開支。新安排將有助EnergyAustralia持續減低客戶業務的供應成本。

由於1月份的極端天氣增加了電力需求，並導致部分地區電力供應中斷，「全國電力市場」在年初出現顯著波動。其後批發價格下降，原因是燃煤發電可用率因電廠停機減少而較一般水平高、天然氣價格下調、來自大型電站和屋頂太陽能裝置的可再生能源發電量增加，以及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工商業活動有所減少。

整體而言，今年上半年與去年同期比較，EnergyAustralia的電廠於需求高企期間提高了可用率，發電量亦稍微增加。能源業務受惠於夏季月份的結算電價上升，使盈利有所提高。此外，由於遠期能源價格下跌，部分能源衍生工具出現重大的正面非現金公平價值變動，為EnergyAustralia帶來收益。

新南威爾斯省Mount Piper電廠因一台鍋爐出現故障而於3月份需進行非計劃停機維修。電廠繼續採取措施提升可靠度，包括取得長期煤炭供應及進行渦輪機升級工程。在維多利亞省，雅洛恩電廠於澳洲入夏之前進行了一項大規模的提升可靠度計劃，並完成了另一項改善安全的計劃，使電廠表現保持穩定。為準備於7月起開始歷來最大規模的維修計劃，電廠已增設臨時建築物和電梯，以保持社交距離。

EnergyAustralia與Genex Power Limited於3月簽訂儲能服務協議，以獲得昆士蘭省250兆瓦Kidston抽水蓄能水電項目於2024年投入營運後的全面調度權。項目預計於2020年完成財務結算。4月，EnergyAustralia獲新南威爾斯省政府批准擴建Tallawarra燃氣電廠。在今年稍後作出投資決定之前，EnergyAustralia將對項目作進一步財務評估。

EnergyAustralia歡迎聯邦政府於5月發布的技術投資路線圖討論文件。該政策肯定了EnergyAustralia專

注投資可靈活調度發電容量的策略，以讓更多可再生能源電力併入系統。除減排外，路線圖還推廣可製造就業機會及促進區域經濟增長的技術和產業，以及澳洲的研發行業。這些重點措施能達致更廣泛的協同效應，而EnergyAustralia將繼續就路線圖與政府官員進行具建設性的溝通。

澳洲的《禁止能源市場不當行為法案》於6月生效，其法律框架包含電力零售、合同和批發市場方面的新禁令及補償措施，並規定可作出的干預性懲處。EnergyAustralia繼續與澳洲競爭及消費者委員會了解新法規的實施安排，以持續為澳洲提供一個更潔淨、更可靠和價格合理的電力系統作出貢獻。

## 展望 澳洲

隨著澳洲的經濟從新冠病毒疫情限制中恢復過來，EnergyAustralia將繼續面對具挑戰性的市場狀況。未來客戶業務的利潤，將很大程度取決於客戶的困難狀況、電力需求回升的速度、零售競爭的激烈程度，以及長遠的價格規管狀況。與此同時，批發市場的遠期價格持續下跌，亦將對能源業務的利潤帶來壓力。

應對上述情況，EnergyAustralia將繼續致力為客戶提供適切支援，同時保障員工的健康，及維持營運和供電的可靠度。為保持可靠供電，雅洛恩電廠1號機組將於2020年第三季度進行大規模停機維修，雖然電廠2020年的發電量將因此受到限制，但工程可確保電廠在即將來臨的夏季及其剩餘使用年期中處於最佳運行狀態。電廠2號機組也將於2021年進行類似的停機維修。

展望未來，EnergyAustralia的目標是於2050年前達致碳中和，並協助澳洲建立一個以可再生能源發電為基礎的全國系統，提供更潔淨、更可靠和價格合理的能源。EnergyAustralia正評估合共1,000兆瓦的潛在新燃氣發電項目，包括Tallawarra的擴展計劃，旨在支持澳洲發展一個低碳和現代化的能源系統。

## 人力資源

截至2020年6月30日，中電集團共聘用7,959名全職及兼職僱員，而2019年同期為7,928名。其中4,299名僱員受僱於中電在香港的電力及相關業務，3,274名受僱於集團在中國內地、印度、澳洲、東南亞及台灣的業務，另有386名受僱於中電控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僱員薪酬總額為3,052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退休福利開支292百萬港元，而2019年同期的僱員薪酬總額為2,992百萬港元，包括退休福利開支290百萬港元。

為應對新冠病毒疫症爆發，中電迅速採取全面措施，保障僱員及承辦商員工的健康。有關措施包括特別工作安排，例如減少非必要工作、實施在家工作及彈性上班時間。中電又為僱員提供所需的防護裝備，及保持身心健康的支援服務。

能源行業正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不斷演變，中電繼續專注於建立一支靈活和可持續的團隊。今年，我們在香港推出革新的見習工程師計劃，為集團邁向低碳和數碼化未來培育接班人。此外，我們明白到疫情影響下畢業生所面對的挑戰，因而為應屆畢業生提供了61個為期12個月的實習名額，讓他們汲取工作經驗，當中一半名額與環保領域相關。2020年，中電為本地大學和專業學院畢業生所提供的工作機會，總數較2019年增加逾一倍。

以上舉措反映中電推動長遠人才發展的承諾，以及決心支持員工和業務所在地社群的發展。

中華電力繼過去五年內三次獲國際人力資源機構Randstad評為「香港最具吸引力僱主」後，今年更獲頒發2019年全球十二大最具吸引力僱主殊榮，躋身Randstad「名人堂」。此外，中電獲香港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及衛生署評為「精神健康友善卓越機構」，引證中電不斷努力提升僱員的精神健康意識及抗逆能力。

## 健康與安全

建基於中電以負責任的態度提供能源服務的使命，我們一直十分重視健康和 safety。集團有決心確保在所有活動及業務營運中，全體僱員、承辦商及公眾都能達到零傷害的目標。我們向全體僱員及承辦商提供健康、安全及環境方面的裝備及支援，把這些優先事項融入日常業務活動及營運中。

儘管面對新冠病毒疫情的挑戰，中電於2020年上半年繼續在各地區業務推行集團健康、安全及環境改善策略。各業務單位現正推行安全領導計劃，以培訓領袖幫助他們向其團隊提供支援，及向僱員及合約員工推行最佳作業模式。

為協助各業務單位管理安全風險，集團正提升內部管理系統，以提供清晰標準，尤其針對安全風險較高的運作。集團正發出新的指引文件以配合提升後的管理系統，部分文件經廣泛磋商後已於上半年發布。為降低與重大安全事故有關的風險，集團繼續進行監察和評估，確保能作出有效的預防和應對。

由於中電致力採取積極措施提高安全表現，比法規要求更高，因此重新審視風險是健康、安全及環境改善策略的重要一環，集團已開始就引入新的設計安全框架進行諮詢。框架的目的是希望在制訂營運和業務流程時，把安全納入為考慮因素，框架重點包括設計與其目的、擬使用物料，以及在資產生命週期中的執行方法。新框架將按中電的具體情況制定，並符合國際標準、最佳實踐以及法律規範。

2020年上半年，集團僱員的「總可記錄工傷事故率」以及「損失工時工傷事故率」均較2019年同期高。與一年前相比，集團的僱員總可記錄工傷事故增加了四宗。連同承辦商在內，「總可記錄工傷事故率」有所降低，而「損失工時工傷事故率」則保持不變。中電致力透過在各營運地區推行健康、安全及環境改善策略，並在業務單位進行定期審查及經驗分享，以減低各種工傷事故率。

	僱員		僱員及承辦商	
	2020年 1月至6月	2019年 1月至6月 <sup>1</sup>	2020年 1月至6月	2019年 1月至6月 <sup>1</sup>
損失工時 工傷事故率	0.11	0.05	0.09	0.09
總可記錄 工傷事故率	0.23	0.14	0.26	0.34

附註：

1 2019年的數字已予修訂，以反映一宗事故的重新分類以及工作時數的輕微調整。

## 環境

中電致力妥善管理營運中的資產和興建中的項目，以盡量減低對環境的影響。集團正加強全球各地不同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並繼續探索以新方式來更有效履行環保承諾。中電亦繼續監察新訂定和即將出台的規例，務求為新規定及挑戰做好準備。

## 守法循規

2020年上半年，中電沒有發生導致罰款或遭檢控的環保違規事件。

## 空氣質素

中電在業務營運中採用先進科技，以助集團持續符合或超越各業務地區日益嚴格的氣體排放監管要求。

在香港，龍鼓灘發電廠新建的550兆瓦聯合循環燃氣渦輪機組採用選擇性催化還原技術，這種先進的技術主動控制排放，可以顯著降低氮氧化物排放量。另一台聯合循環燃氣渦輪機組將於2020年稍後動工興建，將為改善本港空氣質素作更進一步和重大的貢獻。新界西堆填區沼氣發電項目投入商業營運，這也將有助減少中電在本港發電業務的二氧化碳排放量。

在印度，哈格爾電廠煙氣脫硫機組的運作，繼續有助進一步減少二氧化硫排放量。電廠還強化了控制及監察流程，以提升氮氧化物排放表現。

EnergyAustralia則繼續監察旗下業務運作，為維多利亞省預計於2021年7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環境法規做好準備。

## 用水情況及風險

集團致力在所有營運項目中，以負責任及可持續的方式慎用水資源，並在2020年上半年繼續執行節約用水措施。以中國內地防城港電廠為例，該電廠目前預計每日使用約500立方米經處理的污水，以減少煙氣脫硫過程中的淡水耗量。

在澳洲，為配合Mount Piper電廠的長期營運需要，一條14公里長的新管道於2019年投入運作，從鄰近Springvale礦場引水以作為電廠的冷卻用水，因而顯著減少了電廠從河流集水區抽取的水量，並降低礦場受污染水源流入河流的風險。該項目的設計供水量可滿足Mount Piper電廠每日最高用水量的80%以上。

## 氣候變化

中電致力按《氣候願景2050》進一步降低資產組合的碳排放，願景引領集團作投資決定，以及管理氣候變化的風險和把握相關機遇。中電繼續推行有助集團作低碳轉型的項目，包括在香港的龍鼓灘發電廠新建聯合循環燃氣渦輪發電機組、新界西堆填區沼氣發電項目、位於山東省的萊蕪三期風場，以及中電印度購入的太陽能光伏電站。然而，新冠病毒疫情影響部分地區，引致可再生能源的投資需要延後，其中包括位於印度Sidhpur的風場。

集團繼續根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TCFD)的建議進行情境分析，其中一個情境是全球氣溫升幅較工業革命前水平不高於攝氏2度，此舉有助我們評估在不同情境下可能出現的實質和過渡性變化。

為支持全球經濟作低碳轉型，中電繼續參與國際間及個別業界倡議的行動，包括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的兩項計劃，其中SBT4Utilities項目為電力公用企業提供一個平台，用作了解和設立根據科學基礎的目標，而SOS 1.5計劃則支援企業將全球氣溫升幅控制在攝氏1.5度內的目標。

## 可持續發展表現

中電於3月發表的最新一份《可持續發展報告》，繼續聚焦在不斷轉變的營運環境下，對集團業務可持續發展有策略性影響的議題。根據對影響能源行業的市場大趨勢進行嚴謹分析，我們舉辦專題研討小組工作坊及與各界專家進行個別專訪，就中電在這些議題的表現及匯報，收集持份者意見。

為符合尤其是資金提供者等持份者對與氣候相關訊息的披露透明度及一致性的期望，《可持續發展報告》根據TCFD的建議，在四大範疇上優化了與氣候相關的匯報，分別是管治、策略、風險管理，以及指標與目標。

中電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再次受到多個重要指數的肯定，包括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MSCI ESG領導者指數，以及富時社會責任指數。

## 創新

中電繼續投資發展創新技術及方案，以配合亞太區對更智能化、更低碳能源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集團致力在能源業持續減碳及數碼化的發展中掌握機遇，例如企業購電協議、數據中心及微型電網。

集團專責能源及基建方案的附屬公司中電源動，正支援愈來愈多的商業客戶應用數碼化能源管理系統。中電源動今年獲香港機場管理局批出合約，為機管局提供人工智能樓宇分析系統，以優化香港國際機場一號客運大樓的能源使用。中電源動在該計劃的合作夥伴包括中電的Smart Energy Connect (SEC)，及中電參與投資的專業能源管理軟件公司R&B Technology。

自2019年推出以來，SEC逐步擴大其數碼方案平台，為企業及機構提供能源管理技術方案，以提升能源效益及環保表現。今年增添的新技術包括優化供暖、通風和空調控制自動化及先進用電量監控的解決方案。SEC繼續獲得業界正面評價，在英國媒體AI Global Media舉辦的年度金融科技大獎活動中，榮獲亞洲最創新能源方案平台大獎。

為了讓客戶受惠於最具潛力的能源數碼技術，中電繼續加強與創新科技公司的合作。6月，中電宣布與創業邦合作，以物色中國內地擁有創新能源科技及商業模式的公司，發展試驗項目以將其商業化。

與此同時，中電再次參與國際能源初創加速計劃(Free Electrons)，從中接觸到來自歐洲、美洲及亞洲等地最創新的能源科技。EnergyAustralia則繼續夥拍Startupbootcamp推行年度加速計劃，透過採納全球各地初創公司最優秀的科技及意念，推動澳洲能源業的創新發展。

## 與持份者聯繫及社會表現

中電致力與廣泛界別的夥伴合作，共同應對社會挑戰，並為業務所在地社群創造新機遇。集團專注推行改善社群福祉、支持教育與發展，以及加強環保的各項舉措。

### 社群福祉

中電持續向其營運地區的社群提供支援，以助應對新冠病毒疫情，包括向香港、中國內地及印度的弱勢社群及醫護人員送贈個人防護裝備、消毒用品及日常必需品。

在香港，中電向醫院管理局捐贈外科口罩，並與全港社區抗疫連線及樂善堂等非政府組織合作，向長者、殘疾人士、低收入家庭及學校派發防疫物資及日常必需品。同時，中電義工隊與薈色園等社福機構合作，向長者及劏房戶派發急需物資。

中電於6月利用視像會議方式，與保良局、東華三院及仁濟醫院合作，邀請轄下安老院及日間長者護理中心的長者參與「和您一起過節」網上探訪活動，同賀端午佳節。這是中電首次以創新的網上探訪方式，在社交距離限制措施下，遙距與長者交流互動。





中電致力支援業務所在地的社群對抗新冠病毒疫情。

為應對新冠病毒疫情，我們向中國內地業務營運地點附近的社群捐贈呼吸機等醫療物資。中電又幫助江蘇省泗洪太陽能光伏電站附近的學校安裝淨水系統，以改善衛生條件加強防疫。此外，我們繼續推行社區計劃，為中國內地的長者及貧困農民提供支援。

中電印度與印度工業聯合會及 Akshaya Patra Foundation 合作，為各營運地點附近社區的 46,000 多名居民提供抗疫物資及食物。隨著印度政府逐步放寬抗疫限制措施，中電印度將繼續支持能夠提升社區抗逆力的項目。有關項目包括改善衛生條件及緊急應變培訓計劃，預計有大約 200,000 人受惠。至今，中電印度已在抗疫活動上投入了 39.5 百萬盧比（4.1 百萬港元）。

此外，中電印度繼續支持社會共融計劃，並與非牟利發展組織 Humana People to People India 合作，在 3 月推出一個新的婦女自強項目。

另外，有見及澳洲發生山林大火，香港及澳洲的中電僱員均慷慨解囊，加上集團及 EnergyAustralia 的配對捐款，共為支援受災社區的慈善機構籌募了

約 174,000 澳元。EnergyAustralia 還向受山林大火及新冠病毒疫情影響的客戶提供其他援助。除了投入義工活動外，EnergyAustralia 的員工繼續參與 Workplace Giving 計劃，當中員工的捐獻連同公司的配對捐款，會撥歸指定的慈善合作夥伴。計劃自去年開展至今，已籌得超過 500,000 澳元。

### 教育與發展

中電學院正與職業訓練局合辦一項全港首創的兼讀制基礎設施工程（機械）文憑課程，為有志從事機電工程行業的學生提供實用機電技能及知識。

中電學院又與教育院校及大學合作，擴大課程範圍，開辦涵蓋大專至研究生程度的電力及機械工程課程。我們繼續透過中電「校園工程師」計劃，以及與香港輔導教師協會的教師保持交流，推廣電力工程行業作為青年人的事業發展。

在香港，因新冠病毒疫情而延長停課期間，中電整合了「看到的電力」幼稚園教材套及「綠優校園認證」計劃的網上學習教材，協助幼稚園及小學老師進行網上教學，提升學生在能源效益和節能方面的認識。

中電印度與Tata Institute of Social Sciences合作，推出一項有關可再生能源及醫療服務的全新職業培訓計劃，讓大約2,000名家境貧困的青年人受惠。在印度因疫情實施全國封城期間，該培訓計劃開展網上授課。與此同時，中電印度繼續與Akshaya Patra Foundation合作，向Saundatti風場及Veltoor太陽能光伏電站附近政府學校的兒童供應午餐。2月，該午餐計劃進一步擴展，使受惠兒童增加了9,000多名。

EnergyAustralia宣布與TAFE Gippsland學院合作，資助學生修讀駕駛課程。該計劃提供的資金可確保學生獲得足夠訓練，從而提升道路安全。

EnergyAustralia又撥款資助社區合作夥伴，以支持社會共融及教育活動。

### 環境

中電「全心傳電」計劃的參與人數持續增加，香港愈來愈多中電客戶可透過全年節能賺取獎賞。該計劃同時支援有需要人士，向長者、殘疾人士及低收入家庭等弱勢社群提供電費資助，並收到大量申請。計劃亦向劏房戶提供電費資助，並資助劏房的業主重鋪電線，以便為租戶安裝獨立電錶。

2月，中電印度與SELCO Foundation訂立一項三年協議，推動社區項目應用太陽能。計劃旨在支持使用太陽能來改善社區基礎設施，同時為中電印度旗下電廠，包括Veltoor太陽能光伏電站及Saundatti風場附近的社區創造經濟機會。

### 促進可持續發展

中電於2019年12月公布《氣候願景2050》修訂版後，透過不同平台及活動加強宣傳其減碳策略。於國際金融周期間，中電與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KPMG合辦了一場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研討會，當時適逢亞洲金融論壇於1月在香港舉行。同月，我們還參加了兩場會議，包括Post-COP25 Hong Kong Forum（第二十五屆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後香港論壇）及由非營利機構Culture for Tomorrow舉辦的2020年可持續發展論壇。2月，中電在耶魯管理學院發表演講。中電還贊助香港澳洲商會的Towards a Sustainable Future系列，在2020年內舉辦五場研討會，以探討企業作低碳轉型的策略。

在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於5月舉辦的網上論壇上，中電就如何執行TCFD的建議分享經驗，以支持其他公司及機構規劃如何符合未來規定。同月，我們在WBCSD的另一活動中，就面對社會和經濟挑戰時，如何加強企業管治提出見解。

今年，中電成為香港商界環保協會《低碳憲章》的30個新訂約方之一。訂約方承諾根據聯合國有關氣候變化的《巴黎協定》，採取策略措施來達致減碳目標。

## 股東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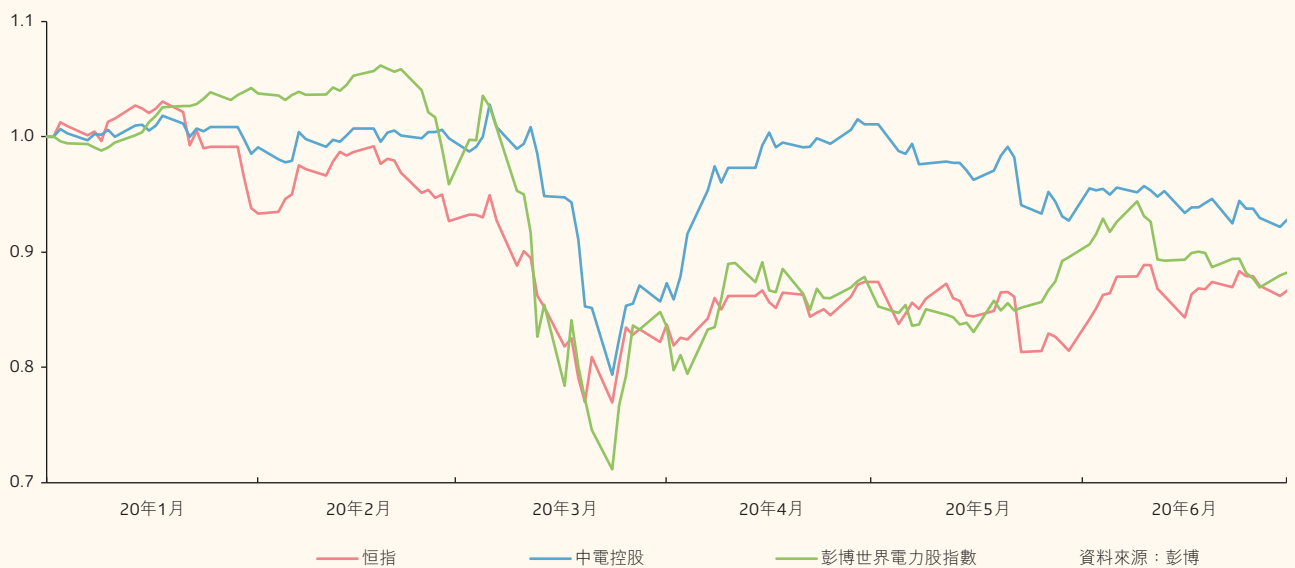
新冠病毒疫情為環球經濟帶來深遠影響，香港市場更因為 2020 年上半年中美關係緊張而雪上加霜。3 月底，由於憂慮疫情對經濟帶來的影響，全球股市急挫，中電更錄得自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機以來最大的單日跌幅。其後，各國推出大規模財政刺激方案，

配合支援政策及量化寬鬆措施，使全球經濟得以逐漸復甦。

中電股價雖然跟隨整體市場趨勢，但波幅相對較小，於六個月期間下跌 7.2%，相比之下，恒生指數（恒指）和彭博世界電力股指數則分別下跌 13.3% 和 11.8%。

中電相對恒指及彭博世界電力股指數的表現（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點：2019 年 12 月 31 日 = 1.0）



### 2020年上半年摘要

我們一直強調，我們應不斷尋求改進空間，精益求精，讓集團的企業管治實務與時並進。

- ◎ 混合模式的股東周年大會(年會)：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肆虐，中電2020年會以混合模式舉行，讓股東透過預先登記可親身出席年會，或透過網上平台參與年會。能讓股東在網上出席年會，並可實時作出提問，均為便利股東在此特殊情況下表達意見。
- ◎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組合更新：2020年會上，莫偉龍先生及鄭海泉先生榮休並退任董事職務，聶雅倫先生分別接替莫偉龍先生及鄭先生擔任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和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的主席。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均委任了新成員，全部任命於1月1日生效。

### 企業管治實務

《中電企業管治守則》(中電守則)是我們特別為集團制定的企業管治守則(詳見中電網站，或可向公司秘書索取)。中電守則納入並在多方面超越由香港聯合交易所刊發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聯交所守則)中所提出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以及兩個層次的建議。聯交所守則載於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全面遵守聯交所守則的守則條文及採納其所有原則。中電只有一項偏離聯交所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上市公司應公布及發表季度業績報告。雖然我們沒有發表季度業績報告，但發表的季度簡報載有主要的財務及業務資料，例如售電量、股息及主要的業務進展。我們沒有發表季度業績報告的理據已於公司2019年報第11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載述。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已審閱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和實務，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公司於2020年5月8日舉行年會，股東於會上以超逾99.45%的高票數支持通過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獨立核數師。

有關中電企業管治實務的進一步資料已載於中電網站的「關於中電」及「投資者資訊」欄目。

## 董事會和高層管理人員

### 中電董事會

中電控股董事會於2020年6月30日的成員名單如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	艾廷頓爵士	藍凌志先生
毛嘉達先生	聶雅倫先生	彭達思先生
利約翰先生	羅范椒芬女士	
包立賢先生	穆秀霞女士	
斐歷嘉道理先生	陳秀梅女士	

所有須於2020年會接受重選的董事，包括米高嘉道理爵士、毛嘉達先生及艾廷頓爵士，均獲得股東通過連任董事。

根據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退任年齡指引，莫偉龍先生及鄭海泉先生已於2020年5月8日舉行的2020年會完結後，退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外，董事會於匯報期間和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成員名單並無其他變動。

於2019年報第102至107頁及中電網站所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有關各董事出任中電控股附屬公司的職務，及其於過去三年出任其他公眾公司董事職務的資料，均已於中電網站相關董事簡歷作出更新。

### 董事委員會

自2020年1月1日起，董事委員會的成員組合有若干變動：

- 新任命的董事委員會成員如下，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
  - 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 — 羅范椒芬女士及陳秀梅女士；
  - 提名委員會 — 陳秀梅女士；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 斐歷嘉道理先生；
- 莫偉龍先生於2020年會完結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同時，亦退任其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的主席職務，以及財務及一般事務委員會和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的委員職務；
- 鄭海泉先生於2020年會完結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同時，亦退任其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的主席職務，以及財務及一般事務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委員職務；及
- 聶雅倫先生接任為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和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的主席，於2020年會完結後即時生效。

除上述外，董事委員會於匯報期間和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成員名單與2019年報(第123、152、160、165及168頁)所載者並無其他變動。

## 董事付出的時間及董事承擔

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投入了充分時間和關注於本公司事務。

於2020年6月30日，並無董事在超過五間公眾公司(包括中電在內)擔任董事職務。執行董事並無在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出任董事，惟集團鼓勵他們參與專業組織和慈善團體，以及擔任公職。

## 高層管理人員

於2020年6月30日，高層管理人員組合與載於2019年報第108及109頁的成員保持不變，所有高層管理人員的簡歷均載於中電網站。

## 薪酬

### 非執行董事

在2019年報中，我們載列由2019年至2022年會止出任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參閱本公司2019年報第171頁)。有關釐定非執行董事薪酬原則的其他詳情，請參閱2019年報的「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報告」。

### 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酬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詳情載於第29頁的列表。

披露的有關金額包括2020年首六個月應付或已付的薪酬金額，以及就過往年度的服務和表現而發放的年度和長期賞金。兩項賞金均於每年的上半年度發放。因此，列表中的總額並不相等於有關人士所應收取薪酬(包括公司在年度內應付或已付的款項)的半數。

另外，披露的金額為相關財政年度內用作會計入賬的金額，並不反映有關人士實際收取的現金金額。若支付相關人士的款項涉及超過一個財政年度，會於附註作出闡釋。

為提供清晰的薪酬狀況，薪酬金額分類為經常性項目及非經常性項目。經常性項目為正常情況下支付予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而非經常性項目主要關於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委任或終止聘用。

於第29頁的列表內「薪酬總額」一欄包括以下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常性項目：

- (i) 已支付的基本報酬、津貼及利益；
- (ii) 根據公司對上一年業績作預期而應計的2020年度賞金及2019年度賞金調整。該項調整為按2019年表現而於2020年發放的實際年度賞金與2019年度的應計年度賞金之差額；
- (iii) 2017年度長期賞金在符合有關既定條件的情況下已於2020年1月發放；及
- (iv) 公積金供款。

「其他款項」一欄包括新受聘高層管理人員的搬遷款項在內的非經常性項目。

	經常性薪酬項目				非經常性薪酬項目		
	基本報酬、 津貼及利益 <sup>1</sup> 百萬港元	表現獎金 <sup>2</sup>			薪酬總額 百萬港元	其他款項 百萬港元	總額 百萬港元
		年度獎金 百萬港元	長期獎金 百萬港元	公積金供款 百萬港元			
<b>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b>							
首席執行官 (藍凌志先生)	5.0	3.5	6.3	1.3	16.1	-	16.1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 (彭達思先生)	3.9	2.7	5.0	0.7	12.3	-	12.3
營運總裁 (施達偉先生) <sup>3</sup>	2.7	2.1	-	0.5	5.3	0.2	5.5
集團總監及中華電力副主席 (阮蘇少涓女士)	2.4	1.7	3.0	0.6	7.7	-	7.7
中華電力總裁 (蔣東強先生)	2.8	1.9	3.1	0.7	8.5	-	8.5
常務董事(EnergyAustralia) (譚凱熙女士) <sup>4</sup>	5.4	4.6	9.6	0.1	19.7	-	19.7
常務董事(印度) (苗瑞榮先生) <sup>5</sup>	2.0	1.7	2.2	0.5	6.4	-	6.4
中國區總裁 (陳紹雄先生)	2.3	1.6	3.0	0.6	7.5	-	7.5
集團法律總顧問及行政事務總裁 (司馬志先生)	2.7	1.9	3.5	0.7	8.8	-	8.8
企業發展總裁 (莊偉茵女士)	2.7	1.9	3.5	0.6	8.7	-	8.7
人力資源總裁 (貝雅麗女士)	2.4	1.8	-	0.3	4.5	-	4.5
<b>總額</b>	<b>34.3</b>	<b>25.4</b>	<b>39.2</b>	<b>6.6</b>	<b>105.5</b>	<b>0.2</b>	<b>105.7</b>

附註：

- 1 非現金利益的金額已包括在上表的「基本報酬、津貼及利益」一欄中，當中包括電力津貼、可作個人用途的公司車輛、人壽保險和醫療福利。這些非現金利益的提供主要視乎有關人士的所在地而決定。
- 2 表現獎金包括(a)年度獎金(2020年度應付款項及2019年度調整)及(b)長期獎金(支付2017年度獎金)。年度獎金和長期獎金的支付已獲得人力資源及薪酬福利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批准。譚凱熙女士的年度獎金金額經首席執行官、EnergyAustralia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中電集團薪酬委員會委員磋商後，由EnergyAustralia董事會批准。
- 3 施達偉先生於2019年10月1日加入本公司。其他款項為2020年內支付的0.2百萬港元搬遷款項。
- 4 譚凱熙女士的薪酬以澳元計值，按付款月份於月底的港元匯率折算。
- 5 苗瑞榮先生的薪酬以印度盧比計值。本公司為苗瑞榮先生作出短暫性的貨幣寬免安排，於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按1港元兌8.9盧比的匯率，以港元支付其50%的基本報酬及年度獎金，剩餘款額則以盧比支付，按付款月份於月底的港元匯率折算。

## 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確保中電已制訂並採納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委員會亦持續監察中電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模式，及審議由集團內部審計部提交的內部審計報告。有關中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2019年報第138至14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內部審計部合共提交八份附意見審計報告和三份特別檢討報告，全部附意見審計報告均顯示審計結果理想。並無發現可能對股東有影響的重大事項。

## 中電控股證券權益

根據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202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整個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電自行編製的《中電證券交易守則》規定的標準。《中電證券交易守則》主要以上市規則附錄10的《標準守則》為藍本，當中的規定並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

我們理解一些員工可能在日常工作中接觸到潛在的內幕消息，高層管理人員及若干員工（「特定人士」）均須遵守《中電證券交易守則》內的證券交易限制。根據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高層管理人員確認於202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整個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電證券交易守則》規定的標準。

於2020年6月30日，除載於本頁有關首席執行官所披露的股份權益和中國區總裁披露的600股股份權益外，其他高層管理人員並無持有中電控股證券的任何權益。

##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載，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2020年6月30日在公司或《證券及期貨條例》下所指的任何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淡倉載列於下表及相關解釋附註：

### 1. 在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合計好倉

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2020年6月30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權益（依據股份期權、認購權證或可換股債券等股本衍生工具除外）如下：

董事	持有股份的身分	持有公司普通股 股份總權益	佔公司已發行 股本(%)
米高嘉道理爵士	附註1	410,526,125	16.24913
毛嘉達先生	附註2	400,000	0.01583
利約翰先生	附註3	218,796,853	8.66025
包立賢先生	附註4	10,600	0.00042
斐歷嘉道理先生	附註5	410,524,882	16.24908
聶雅倫先生	附註6	27,000	0.00107
羅范椒芬女士	實益擁有人	6,800	0.00027
陳秀梅女士	實益擁有人	20,000	0.00079
藍凌志先生（首席執行官）	個人	600	0.00002



附註：

1 米高嘉道理爵士（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410,526,125股公司股份，並按以下身分持有這些股份：

- a 其配偶米高嘉道理夫人以個人身分持有1,243股公司股份。
- b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233,044,212股公司股份，米高嘉道理爵士是其中一名受益人及成立人。
- c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170,180,670股公司股份，米高嘉道理爵士是其中一名受益人及成立人。
- d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1,300,000股公司股份，米高嘉道理爵士是其中一名受益人及成立人。
- e 三個酌情信託分別最終持有2,000,000股公司股份，米高嘉道理爵士是該三個信託的其中一名受益人及成立人。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米高嘉道理爵士的配偶被視為有責任在香港披露與上文第1b至1e段所述公司股份的有關權益。因此，米高嘉道理爵士的配偶被視為持有410,526,125股公司股份的權益（約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6.25%），其中1,243股是以個人身分持有，另外共410,524,882股的權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被視為歸屬於米高嘉道理爵士之配偶，但其配偶並無擁有這些按披露規定而歸屬於其名下的410,524,882股公司股份的法定或實益權益。

2 毛嘉達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400,000股公司股份，並按以下身分持有這些股份：

- a 以一個酌情信託成立人的身分持有250,000股公司股份。
- b 一個信託持有150,000股公司股份，毛嘉達先生是其中一名受益人。

3 利約翰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218,796,853股公司股份，並按以下身分持有這些股份：

- a 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持有145,000股公司股份。
- b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218,651,853股公司股份。利約翰先生以一個信託的其中一個受託人身分被視作持有該218,651,853股公司股份，這信託被視為持有該218,651,853股股份。

4 以個人身分持有600股及以實益擁有人身分持有10,000股公司股份。

5 斐歷嘉道理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410,524,882股公司股份，並按以下身分持有這些股份：

- a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233,044,212股公司股份，斐歷嘉道理先生是其中一名酌情信託受益人。
- b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170,180,670股公司股份，斐歷嘉道理先生是其中一名酌情信託受益人。
- c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1,300,000股公司股份，斐歷嘉道理先生是其中一名酌情信託受益人。
- d 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2,000,000股公司股份，斐歷嘉道理先生是其中一名酌情信託受益人。
- e 兩個酌情信託分別最終持有2,000,000股公司股份，斐歷嘉道理先生是該兩個信託的其中一名設定受益人。

6 以實益擁有人身分與配偶共同持有27,000股公司股份。

其他的公司董事，包括艾廷頓爵士、穆秀霞女士和彭達思先生均已各自確認其於2020年6月30日並無持有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權益。

於2020年6月30日，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概無持有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債權證、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權益。

## 2. 在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合計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概無持有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債權證、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權益的淡倉。

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任何時間內，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包括他們的配偶及18歲以下的子女）可藉取得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主要股東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載，各主要股東於2020年6月30日在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淡倉載列於下表及相關解釋附註：

### 1. 在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合計好倉

公司獲悉各主要股東於2020年6月30日持有的公司股份權益如下：

主要股東	持有股份的身分	持有公司普通股 股份總權益	佔公司已發行 股本(%)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 受控法團權益	305,591,730 附註1	12.10
Guardian Limited	受益人／ 受控法團權益	218,651,853 附註7	8.65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410,524,882 附註3	16.25
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	受益人	170,180,670 附註2	6.74
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	受益人	233,044,212 附註2	9.22
The Magna Foundation	受益人	233,044,212 附註2	9.22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 受控法團權益	410,524,882 附註2	16.25
Oak CLP Limited	受益人	218,651,853 附註4	8.65
Oak (Unit Trust) Holdings Limited	受託人	218,651,853 附註1	8.65
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 受控法團權益	226,011,664 附註4	8.95
米高嘉道理爵士	附註5	410,526,125 附註5	16.25
利約翰先生	附註6及7	218,796,853 附註6及7	8.66
斐歷嘉道理先生	附註8	410,524,882 附註8	16.25
R. Parsons先生	受託人	218,651,853 附註7	8.65

附註：

- 1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 不論是以多個酌情信託的受託人身分及／或直接或間接控制 Oak (Unit Trust) Holdings Limited、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及其他公司，均被視為持有這些公司被視作持有的公司股份權益。
- 2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不論是以多個酌情信託的受託人身分及／或直接或間接控制 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 及其他公司，均被視為持有這些公司被視作持有的公司股份權益。The Magna Foundation 亦被視為持有 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 被視作持有的公司股份權益。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持有的公司股份權益亦包括多個酌情信託持有的股份，米高嘉道理爵士是這些酌情信託的其中一名受益人及成立人（見「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權益」）。
- 3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 控制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因此被視為於這公司被視作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
- 4 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不論是以多個酌情信託的受託人身分及／或直接或間接控制 Oak CLP Limited 及另一間公司，均被視為持有這些公司被視作持有的公司股份權益。
- 5 請參閱載於「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權益」的附註 1。
- 6 請參閱載於「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權益」的附註 3。
- 7 R. Parsons 先生及利約翰先生以一個信託的受託人身分共同控制 Guardian Limited，故被視為持有 Guardian Limited 被視作持有的股份權益。因此，Guardian Limited 持有的 218,651,853 股股份與各自歸屬於利約翰先生及 R. Parsons 先生的權益重疊。
- 8 請參閱載於「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權益」的附註 5。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主要股東透過股份期權、認購權證或可換股債券等股本衍生工具持有公司的相關股份好倉。

## 2. 在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合計淡倉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主要股東持有公司的股份或其他相關股份的淡倉。

## 其他人士權益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並無獲悉除主要股東外尚有任何人士持有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36 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

##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 ◎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收入	5	38,701	43,838
支銷			
購買電力、燃氣及分銷服務		(13,583)	(17,819)
員工支銷		(2,262)	(2,263)
燃料及其他營運支銷		(11,246)	(12,885)
折舊及攤銷		(4,125)	(4,007)
		(31,216)	(36,974)
其他支出	7	-	(6,381)
營運溢利	7	7,485	483
財務開支	8	(888)	(973)
財務收入	8	77	102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15	545	425
聯營	16	870	915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8,089	952
所得稅支銷	9	(1,576)	(1,320)
期內溢利／(虧損)		6,513	(368)
應佔盈利／(虧損)：			
股東		6,010	(907)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69	125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434	414
		6,513	(368)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及攤薄	11	2.38 港元	(0.36) 港元

第40至57頁的附註屬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 未經審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6,513	(368)
其他全面收入		
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455)	(194)
現金流量對沖	(521)	679
對沖成本	(240)	29
	(2,216)	514
不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權益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	(68)	41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1)	(10)
	(69)	31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	(2,285)	54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228	177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股東	3,947	(392)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69	125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212	444
	4,228	177

第40至57頁的附註屬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 未經審計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2	143,949	143,615
使用權資產	13	6,457	6,050
投資物業		1,002	1,121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14	19,513	20,111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15	10,326	9,999
聯營權益	16	7,738	8,708
遞延稅項資產		722	524
衍生金融工具	17	1,689	1,3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9	1,280
		<b>192,575</b>	192,797
<b>流動資產</b>			
存貨 — 物料及燃料		2,729	2,510
可再生能源證書		564	996
發展中物業		2,974	2,97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5,670	12,986
衍生金融工具	17	1,359	1,035
短期存款及限定用途現金		2,101	4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71	7,881
		<b>31,468</b>	28,826
<b>流動負債</b>			
客戶按金		(5,764)	(5,679)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賬		(467)	(1,131)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19	(16,240)	(17,586)
應繳所得稅		(915)	(1,52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0	(9,078)	(13,551)
衍生金融工具	17	(874)	(993)
		<b>(33,338)</b>	(40,462)
流動負債淨額		<b>(1,870)</b>	(11,636)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b>190,705</b>	181,161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b>資金來源：</b>			
<b>權益</b>			
股本		23,243	23,243
儲備	22	81,562	82,212
股東資金		104,805	105,455
永久資本證券		3,887	3,887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9,758	9,987
		<b>118,450</b>	<b>119,329</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0	47,359	38,798
遞延稅項負債		15,218	15,117
衍生金融工具	17	2,486	1,305
管制計劃儲備賬	21	1,621	1,500
資產停用負債及退役責任		3,600	3,5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71	1,599
		<b>72,255</b>	<b>61,832</b>
<b>權益及非流動負債</b>		<b>190,705</b>	<b>181,161</b>



主席  
米高嘉道理爵士  
香港，2020年8月3日



首席執行官  
藍凌志



財務總裁  
彭達思

第40至57頁的附註屬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

	股東應佔			永久 資本證券 百萬元	其他 非控制性 權益 百萬元	權益總計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儲備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23,243	82,212	105,455	3,887	9,987	119,329
期內溢利	-	6,010	6,010	69	434	6,51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2,063)	(2,063)	-	(222)	(2,285)
轉入固定資產	-	1	1	-	-	1
已付股息						
2019年第四期中期	-	(3,006)	(3,006)	-	-	(3,006)
2020年第一期中期	-	(1,592)	(1,592)	-	-	(1,592)
分派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	-	-	(69)	-	(69)
已付附屬公司其他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441)	(441)
<b>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b>	<b>23,243</b>	<b>81,562</b>	<b>104,805</b>	<b>3,887</b>	<b>9,758</b>	<b>118,450</b>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23,243	85,810	109,053	5,791	10,088	124,932
期內(虧損)/溢利	-	(907)	(907)	125	414	(36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515	515	-	30	545
已付股息						
2018年第四期中期	-	(3,006)	(3,006)	-	-	(3,006)
2019年第一期中期	-	(1,592)	(1,592)	-	-	(1,592)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10	10	-	(96)	(86)
分派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	-	-	(125)	-	(125)
已付附屬公司其他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400)	(400)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23,243	80,830	104,073	5,791	10,036	119,900

第40至57頁的附註屬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2019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b>營運活動</b>				
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淨額	<b>8,352</b>		7,605	
已收利息	<b>80</b>		102	
已付所得稅	<b>(1,858)</b>		(1,716)	
來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b>6,574</b>		5,991
<b>投資活動</b>				
資本開支	<b>(5,135)</b>		(5,039)	
已付資本化利息及其他財務開支	<b>(178)</b>		(148)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	<b>120</b>		14	
添加其他無形資產	<b>(180)</b>		(392)	
收購附屬公司	<b>(208)</b>		(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b>(24)</b>		(118)	
(投資於及墊款予合營企業)／合營企業償還墊款	<b>(246)</b>		59	
出售合營企業部分權益所得款	<b>-</b>		44	
聯營投資	<b>-</b>		(352)	
已收股息				
合營企業	<b>288</b>		73	
聯營	<b>977</b>		1,106	
權益投資	<b>1</b>		13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b>(1,353)</b>		2,395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b>(5,938)</b>		(2,395)
融資活動前的現金流入淨額		<b>636</b>		3,596
<b>融資活動</b>				
長期借貸所得款	<b>13,194</b>		3,687	
償還長期借貸	<b>(8,931)</b>		(4,462)	
短期借貸減少	<b>(805)</b>		(1,109)	
支付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b>(76)</b>		(71)	
已付利息及其他財務開支	<b>(875)</b>		(951)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b>174</b>		(43)	
來自其他非控制性權益墊款增加	<b>35</b>		31	
分派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b>(35)</b>		(125)	
已付股東股息	<b>(4,598)</b>		(4,598)	
已付其他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b>(441)</b>		(400)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付款	<b>-</b>		(86)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所得款	<b>-</b>		1,449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b>(2,358)</b>		(6,6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1,722)</b>		(3,08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881</b>		7,365
匯率變動影響		<b>(88)</b>		24
<b>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6,071</b>		4,307

第40至57頁的附註屬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中電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統稱為「集團」。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中國內地、印度和澳洲的發電及供電業務，同時投資於中國內地、東南亞及台灣的電力項目。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及青山發電有限公司(青電)(統稱為「管制計劃公司」)的財務運作，受與香港政府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規管。因此，集團在香港的電力業務也被稱為管制計劃業務。有關現行管制計劃協議的要點概述於2019年報第295及296頁。

董事會已於2020年8月3日批准發布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除下文附註3所述之準則修訂外，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貫徹一致。

2020中期報告雖載有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惟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而只是取自有關的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未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407(3)條所作出的陳述。

## 3. 集團採納的準則修訂

多項準則修訂經已發布並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集團於2020年首次應用該等修訂，但對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除下述外，集團毋須因採納這些修訂而變更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與集團更為相關的修訂包括：

- 2018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的修訂「重大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提供了暫時性的豁免規定，讓對沖會計能夠在不確定期間繼續進行，直至接近無風險的替代利率取代現有的利率基準為止。利率基準改革(「改革」)會導致對沖無效並可能造成對沖會計終止。對沖會計終止可能導致現金流量對沖儲備中的金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以及停止應用定息債務的公平價值對沖會計。該等修訂避免了改革帶來的影響，集團現有的現金流量及公平價值對沖會計關係不會因此受到干擾。

### 3. 集團採納的準則修訂(續)

此外，集團選擇提早於2020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修訂「與新冠病毒有關之租金減免」。此等修訂為承租人在新冠病毒疫情期間提供應用寬免，並在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匯報年度生效。採納此準則修訂對集團的影響輕微。

### 4. 新冠病毒疫情對本匯報期間的影響

新冠病毒疫情(「疫情」)於2020年急速發展，以不同程度影響全球企業及經濟活動。儘管疫情對某些行業造成的干擾更為直接和明顯，在本匯報期間，疫情對集團業務營運所在之國家的能源行業帶來的影響相對輕微。然而，隨著疫情持續變化，要在這個關鍵時刻預測疫情對業務和經濟影響的範圍及期限極具挑戰性。管理層已評估新冠病毒疫情對整個集團的影響，截至本報告發布日為止，未發現任何可能對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財務表現或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 5. 收入

集團收入主要為電力及燃氣銷售，按時間段確認，分析如下：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電力銷售	19,640	18,876
管制計劃調撥(自)／往收入 <sup>(a)</sup>	(46)	129
管制計劃電力銷售	19,594	19,005
香港以外電力銷售	15,049	19,615
澳洲燃氣銷售	2,297	2,733
其他	372	474
	37,312	41,827
其他收入		
購電協議 <sup>(b)</sup>		
固定容量費	303	377
可變容量費	151	170
能源費	744	1,312
其他	191	152
	1,389	2,011
	38,701	43,838

附註：

(a) 根據管制計劃協議，倘於某一期間電費收入毛額低於或超過管制計劃下之經營費用、准許利潤及稅項的總和，不足數額須從電費穩定基金中扣除，而超出之數額則須撥入電費穩定基金。於任何期間，扣除或撥入電費穩定基金的金額確認為收入調整，並以於損益賬確認的管制計劃利潤及開支的金額為限。

(b) 來自購電協議的收入與Jhajar Power Limited(JPL)及其購電商的25年期購電協議有關。購電協議以營運租賃入賬，其合約價格主要包括容量費及能源費。由於購電商必須就維持電廠調度電量的可用率支付若干容量費，該款項因此被視為實質性固定款項。能源費則根據燃料耗用而變動。

## 6. 分部資料

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於五個主要地區營運業務——香港、中國內地、印度、東南亞及台灣，以及澳洲。營運分部按地區劃分，集團於各地區的主要業務絕大部分為發電及供電，並以綜合方式管理和營運。

集團的業務營運資料按地區載述如下：

	香港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 百萬港元	印度 百萬港元	東南亞 及台灣 百萬港元	澳洲 百萬港元	未分配 項目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b>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b>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19,876	814	519	3	16,100	-	37,312
其他收入	58	26	1,239	-	63	3	1,389
收入	19,934	840	1,758	3	16,163	3	38,701
EBITDAF	7,733	776	793	(9)	2,270	(350)	11,213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8)	364	-	192	(3)	-	545
聯營	-	870	-	-	-	-	870
綜合EBITDAF	7,725	2,010	793	183	2,267	(350)	12,628
折舊及攤銷	(2,462)	(364)	(294)	-	(983)	(22)	(4,125)
公平價值調整	(15)	-	-	-	412	-	397
財務開支	(464)	(124)	(253)	-	(43)	(4)	(888)
財務收入	5	9	26	-	11	26	77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789	1,531	272	183	1,664	(350)	8,089
所得稅支銷	(845)	(171)	(90)	-	(470)	-	(1,576)
期內溢利/(虧損)	3,944	1,360	182	183	1,194	(350)	6,513
應佔盈利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69)	-	-	-	-	-	(69)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355)	(5)	(74)	-	-	-	(434)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3,520	1,355	108	183	1,194	(350)	6,010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119	-	-	-	-	-	119
營運盈利	3,639	1,355	108	183	1,194	(350)	6,129
<b>於2020年6月30日</b>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 和投資物業	120,383	8,701	10,131	-	12,011	182	151,408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5,545	4,056	26	-	9,886	-	19,513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451	7,633	-	2,141	101	-	10,326
聯營權益	-	7,738	-	-	-	-	7,738
遞延稅項資產	-	88	27	-	607	-	722
其他資產	11,763	4,050	4,114	38	12,535	1,836	34,336
資產總額	138,142	32,266	14,298	2,179	35,140	2,018	224,04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5,398	5,441	5,598	-	-	-	56,437
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14,531	1,234	301	-	67	-	16,133
其他負債	21,662	984	440	2	9,616	319	33,023
負債總額	81,591	7,659	6,339	2	9,683	319	105,593

EBITDAF 為未計入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以及公平價值調整前盈利。就此而言，公平價值調整，包括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及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的相關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

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投資主要透過合營企業及聯營進行，而根據權益會計法，中電按比例分佔其盈利，但不分佔其收入及支銷。

## 6. 分部資料(續)

	香港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 百萬港元	印度 百萬港元	東南亞 及台灣 百萬港元	澳洲 百萬港元	未分配 項目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19,301	830	611	6	21,079	-	41,827
其他收入	61	29	1,883	-	32	6	2,011
收入	19,362	859	2,494	6	21,111	6	43,838
EBITDAF	7,616	742	861	15	(3,736)	(348)	5,150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9)	299	-	125	10	-	425
聯營	-	915	-	-	-	-	915
綜合EBITDAF	7,607	1,956	861	140	(3,726)	(348)	6,490
折舊及攤銷	(2,403)	(366)	(322)	-	(907)	(9)	(4,007)
公平價值調整	(2)	-	-	-	(658)	-	(660)
財務開支	(465)	(140)	(267)	-	(55)	(46)	(973)
財務收入	-	14	34	-	42	12	102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737	1,464	306	140	(5,304)	(391)	952
所得稅支銷	(770)	(175)	(122)	-	(253)	-	(1,320)
期內溢利/(虧損)	3,967	1,289	184	140	(5,557)	(391)	(368)
應佔盈利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25)	-	-	-	-	-	(125)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337)	(13)	(64)	-	-	-	(414)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3,505	1,276	120	140	(5,557)	(391)	(907)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	-	-	-	6,381	-	6,381
營運盈利	3,505	1,276	120	140	824	(391)	5,474
於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 和投資物業	119,272	9,021	10,454	-	11,873	166	150,786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5,545	4,199	27	-	10,340	-	20,111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162	7,767	-	1,958	112	-	9,999
聯營權益	-	8,708	-	-	-	-	8,708
遞延稅項資產	-	92	39	-	393	-	524
其他資產	8,099	3,252	3,951	41	12,163	3,989	31,495
資產總額	133,078	33,039	14,471	1,999	34,881	4,155	221,62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1,171	5,777	5,401	-	-	-	52,349
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15,150	1,214	267	-	8	-	16,639
其他負債	21,801	1,090	490	2	9,477	446	33,306
負債總額	78,122	8,081	6,158	2	9,485	446	102,294



影響可比性項目是指重大不尋常的事件，如收購/出售、非流動資產減值、物業估值收益/虧損，以及為法律糾紛、法規改變或自然災害撥備。這些事件對評估集團基本營運表現沒有影響，並作獨立披露，讓讀者對財務業績加深了解和進行比較。影響可比性項目的詳情見於第9頁。

## 7.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2019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b>扣除</b>		
退休福利開支	220	221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40	253
減值		
應收賬款	292	148
商譽(附註)	-	6,381
非債務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從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及對沖成本儲備中重新分類至		
購買電力、燃氣及分銷服務	98	253
燃料及其他營運支銷	103	(17)
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	(525)	660
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	66	-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119	-
<b>計入</b>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	8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4)	(17)
來自權益投資的股息	(13)	(13)

附註：2019年，澳洲標準市場價格(Default Market Offer)和維多利亞省標準價格(Victorian Default Offer)使毛利下降及重設市場價格的基準，對EnergyAustralia Holdings Limited (EnergyAustralia)的能源零售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構成影響。因此，包含在能源零售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內的商譽發生減值虧損6,381百萬港元，並於2019年6月在損益賬中確認為其他支出。

## 8. 財務開支及收入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財務開支		
利息支銷		
銀行貸款及透支	434	427
其他借貸	564	578
電費穩定基金(附註)	12	7
客戶按金及燃料價格調整條款賬多收回部分	19	21
租賃負債	10	7
財務支出	111	91
與債務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從現金流量對沖儲備重新分類	(109)	(24)
從對沖成本儲備重新分類	27	36
公平價值對沖	(352)	(346)
不符合對沖資格的交易	(38)	(17)
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	(2)	(4)
公平價值對沖無效部分	10	1
公平價值對沖之被對沖項目虧損	352	346
融資活動的其他匯兌虧損淨額	42	1
	1,080	1,124
扣除：資本化金額	(192)	(151)
	888	973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及借款予合營企業的利息收入	77	102

附註：根據管制計劃協議的條款，中華電力須就電費穩定基金的平均結餘，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的全年平均值計算，存入其財務報表中的減費儲備金。

## 9. 所得稅支銷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本期所得稅	1,408	1,231
遞延稅項	168	89
	1,576	1,320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2019年為16.5%)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所得稅乃根據所屬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 10. 股息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2019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已付第一期中期股息	0.63	1,592	0.63	1,592
已宣派第二期中期股息	0.63	1,592	0.63	1,592
	<b>1.26</b>	<b>3,184</b>	1.26	3,184

董事會於2020年8月3日的會議中，宣布派發第二期中期股息每股0.63港元(2019年為每股0.63港元)。第二期中期股息在中期財務報表中並不列作應付股息。

## 11.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虧損)的計算如下：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2019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百萬港元計	6,010	(907)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計	2,526,451	2,526,451
每股盈利／(虧損)，港元計	2.38	(0.36)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公司並無任何攤薄性的權益工具，故每股基本及全面攤薄盈利／(虧損)相同。

## 12. 固定資產

	永久業權	樓宇	廠房、機器	總計
	土地		及設備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	1,181	21,264	121,170	143,61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	50	-	525	575
添置	-	302	4,164	4,466
調撥及出售	(76)	(15)	(95)	(186)
折舊	-	(349)	(3,110)	(3,459)
匯兌差額	(59)	(95)	(908)	(1,062)
<b>於2020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b>	<b>1,096</b>	<b>21,107</b>	<b>121,746</b>	<b>143,949</b>
原值	1,187	35,211	221,921	258,319
累計折舊及減值	(91)	(14,104)	(100,175)	(114,370)
<b>於2020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b>	<b>1,096</b>	<b>21,107</b>	<b>121,746</b>	<b>143,949</b>

附註：於2020年3月及4月，集團分別以112百萬港元(1,084百萬盧比)及126百萬港元(1,245百萬盧比)代價，收購於印度南部泰倫加納邦分別擁有及營運一座30兆瓦和一座50兆瓦太陽能光伏電站的Cleansolar Renewable Energy Private Limited及Divine Solren Private Limited 100%權益。此等交易以資產收購入賬。



## 13. 使用權資產

	預付 租賃土地 百萬港元	土地 及樓宇 百萬港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	5,782	187	81	6,050
添加	-	6	562	568
折舊	(95)	(71)	(7)	(173)
匯兌差額	(4)	(6)	22	12
<b>於2020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b>	<b>5,683</b>	<b>116</b>	<b>658</b>	<b>6,457</b>

預付租賃土地是指租賃期為25至75年的土地租賃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土地補價。集團亦租用一些資產，包括污水處理廠、辦公室及儲能電池設備。

## 14.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sup>(a)</sup> 百萬港元	容量 使用權 <sup>(b)</sup>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	14,128	4,166	1,817	20,111
原值調整／添加	-	(4)	184	180
出售	-	-	(25)	(25)
攤銷	-	(138)	(355)	(493)
匯兌差額	(208)	-	(52)	(260)
<b>於2020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b>	<b>13,920</b>	<b>4,024</b>	<b>1,569</b>	<b>19,513</b>
原值	20,241	5,712	7,156	33,109
累計攤銷及減值	(6,321)	(1,688)	(5,587)	(13,596)
<b>於2020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b>	<b>13,920</b>	<b>4,024</b>	<b>1,569</b>	<b>19,513</b>

附註：

(a) 商譽主要從收購澳洲能源零售業務及香港電力業務收購青電所產生，分別為8,317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8,524百萬港元）及5,545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5,545百萬港元）。就疫情有否導致減值指標的出現，集團已對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估值時所採用的重要假設進行評估，檢視當中有否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截至本報告發布日，並未發現此等指標。

(b) 容量使用權是指直至2034年，廣州從化的廣州抽水蓄能電站一期抽水蓄能容量的50%及相關輸電設施的使用權。

## 15.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所佔業績、權益及借款如下：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2019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b>集團所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b>		
神華國華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神華國華)	11	(17)
中電廣西防城港電力有限公司(防城港)	222	159
OneEnergy Taiwan Ltd (OneEnergy Taiwan)	171	93
深港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深港管道)	72	70
山東中華發電有限公司(山東中華)	(15)	(1)
香港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有限公司(香港接收站公司)	-	-
其他	84	121
	<b>545</b>	<b>425</b>

## 15.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續)

	OneEnergy					香港接收		總計 百萬港元
	神華國華 百萬港元	防城港 百萬港元	Taiwan 百萬港元	深港管道 <sup>(a)</sup> 百萬港元	山東中華 百萬港元	站公司 <sup>(b)</sup>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於2020年6月30日								
集團所佔資產淨額	2,292	2,084	1,733	882	408	-	2,333	9,732
商譽	-	-	-	-	-	-	70	70
合營企業權益	2,292	2,084	1,733	882	408	-	2,403	9,802
借款予合營企業	-	-	-	118	-	398	8	524
	<b>2,292</b>	<b>2,084</b>	<b>1,733</b>	<b>1,000</b>	<b>408</b>	<b>398</b>	<b>2,411</b>	<b>10,326</b>
於2019年12月31日								
集團所佔資產淨額	2,367	2,062	1,539	904	438	-	2,334	9,644
商譽	-	-	-	-	-	-	71	71
合營企業權益	2,367	2,062	1,539	904	438	-	2,405	9,715
借款予合營企業	-	-	-	181	-	98	5	284
	<b>2,367</b>	<b>2,062</b>	<b>1,539</b>	<b>1,085</b>	<b>438</b>	<b>98</b>	<b>2,410</b>	<b>9,999</b>

附註：

- (a) 給予深港管道的借款並無抵押，利息固定在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以上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的90%(2019年12月31日為90%)，最終到期日為2022年6月。119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121百萬港元)的借款流動部分已包括在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b) 根據香港接收站公司股東之間的協議，股東按持股比例向香港接收站公司提供股東貸款額度，作為建設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融資。給予香港接收站公司的借款並無抵押，利息以市場利率為基準。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啟用後將開始分期償還貸款，最終到期日為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相關資產的可用年限。截至2020年6月30日，集團作為持有香港接收站公司70%股權的股東，承諾提供而尚未提取的股東貸款額度合計為1,233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1,533百萬港元)。

集團就合營企業權益相關的資本及其他承擔載於附註23(C)及(D)。

## 16. 聯營權益

集團於聯營所佔的業績及資產淨額如下：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集團所佔溢利及全面收入		
廣東核電合營有限公司(廣東核電)	494	468
陽江核電有限公司(陽江核電)	376	447
	<b>870</b>	<b>915</b>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集團所佔資產淨額		
廣東核電	1,268	1,760
陽江核電	6,470	6,948
	<b>7,738</b>	<b>8,708</b>

集團就聯營權益相關的資本承擔載於附註23(D)。

## 17. 衍生金融工具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30	111	38	77
外匯期權	17	-	19	-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332	1,169	206	756
利率掉期	-	161	26	44
能源合約	1,675	1,553	1,701	931
公平價值對沖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290	75	-	142
利率掉期	43	22	-	44
不符合會計對沖資格				
遠期外匯合約	111	33	242	44
利率掉期	21	5	20	1
能源合約	529	231	172	259
	<b>3,048</b>	<b>3,360</b>	2,424	2,298
流動部分	1,359	874	1,035	993
非流動部分	1,689	2,486	1,389	1,305
	<b>3,048</b>	<b>3,360</b>	2,424	2,298

##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13,279	10,79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13	1,985
應收股息		
合營企業	113	80
聯營	726	-
權益投資	12	-
借款予及往來賬		
合營企業	126	129
聯營	1	1
	<b>15,670</b>	12,986

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30天或以下*	11,251	8,237
31 - 90天	590	869
90天以上	1,438	1,685
	<b>13,279</b>	10,791

\* 包括未開賬單收入

## 19.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 <sup>(a)</sup>	4,912	5,8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6,030	6,743
租賃負債 <sup>(b)</sup>	184	99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墊款	1,379	1,344
往來賬		
合營企業	1	1
聯營	620	468
遞延收入	3,114	3,081
	<b>16,240</b>	<b>17,586</b>

附註：

(a) 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30天或以下	4,747	5,580
31 - 90天	83	172
90天以上	82	98
	<b>4,912</b>	<b>5,850</b>

(b) 於2020年6月30日，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583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208百萬港元)包括在其他非流動負債中。

## 2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償還期限如下：

	銀行貸款		其他借貸 <sup>*</sup>		總計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1年內	8,972	9,331	106	4,220	9,078	13,551
1 - 2年	3,259	4,957	3,309	3,332	6,568	8,289
2 - 5年	4,676	4,395	8,358	6,015	13,034	10,410
超過5年	3,161	3,423	24,596	16,676	27,757	20,099
	<b>20,068</b>	<b>22,106</b>	<b>36,369</b>	<b>30,243</b>	<b>56,437</b>	<b>52,349</b>

\* 其他借貸主要包括35,384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28,677百萬港元)的中期票據及961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1,539百萬港元)的債券。

## 21. 管制計劃儲備賬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中華電力的電費穩定基金、減費儲備金，以及地租及差餉退款，統稱為管制計劃儲備賬。於期／年終各結餘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電費穩定基金	1,489	1,478
減費儲備金	12	22
地租及差餉退款(附註)	120	-
	<b>1,621</b>	<b>1,500</b>

附註：中華電力不同意政府就2001/02課稅年度起所徵收的地租及差餉款額。雖然截至2007/08年度的上訴已經達成和解，但自2008/09課稅年度起的其餘上訴年度仍未達致最終的結果。

期內，集團再收取了300百萬港元的臨時退款，在不影響最終結果的前提下，香港政府就2008/09至2017/18上訴年度已支付的臨時退款總額為1,057百萬港元。中華電力運用已收取的退款(包括臨時退款在內合共2,354百萬港元)，為客戶提供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包括2020年上半年支付的180百萬港元回扣在內，中華電力的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合計已達2,234百萬港元。

中華電力仍然相信按其餘上訴年度的最終上訴結果所能收回的金額，不會少於至今就該等年度已收取的臨時退款。地租及差餉退款被歸類為管制計劃儲備賬，而向客戶提供的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已從該等已收取的退款中抵銷。

若就餘下的上訴完結後所收回該等年度的最終金額，低於已向客戶退回的款項總額，中華電力將收回多付予客戶的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同樣地，若收回其餘上訴年度的最終金額，超過已支付的特別回扣，此超出的款額將會退還予客戶。

## 22. 儲備

	折算儲備 百萬港元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對沖 成本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保留溢利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8,282)	831	(39)	1,622	88,080	82,212
股東應佔盈利	-	-	-	-	6,010	6,010
其他全面收入						
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附屬公司	(982)	(28)	-	-	28	(982)
合營企業	(143)	-	-	-	-	(143)
聯營	(133)	-	-	-	-	(133)
現金流量對沖						
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814)	-	-	-	(814)
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102	-	-	-	102
上述項目之稅項	-	199	-	-	-	199
對沖成本						
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	(284)	-	-	(284)
攤銷／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	17	-	-	17
上述項目之稅項	-	-	45	-	-	45
權益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	-	-	-	(68)	-	(68)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	-	-	-	(2)	(2)
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1,258)	(541)	(222)	(68)	6,036	3,947
轉入固定資產	-	2	(1)	-	-	1
儲備分配	-	-	-	(82)	82	-
已付股息						
2019年第四期中期	-	-	-	-	(3,006)	(3,006)
2020年第一期中期	-	-	-	-	(1,592)	(1,592)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b>(9,540)</b>	<b>292</b>	<b>(262)</b>	<b>1,472</b>	<b>89,600</b>	<b>81,562</b>

## 22. 儲備(續)

	折算儲備 百萬港元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對沖 成本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保留溢利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7,429)	404	(43)	1,567	91,311	85,810
股東應佔虧損	-	-	-	-	(907)	(907)
其他全面收入						
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附屬公司	(206)	(10)	-	-	10	(206)
合營企業	(28)	-	-	-	-	(28)
聯營	3	-	-	-	-	3
現金流量對沖						
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	793	-	-	-	793
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198	-	-	-	198
上述項目之稅項	-	(298)	-	-	-	(298)
對沖成本						
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	(11)	-	-	(11)
攤銷／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	39	-	-	39
上述項目之稅項	-	-	(6)	-	-	(6)
權益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	-	-	41	-	41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	-	-	-	(10)	(10)
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31)	683	22	41	(907)	(392)
儲備分配	-	-	-	(15)	15	-
已付股息						
2018年第四期中期	-	-	-	-	(3,006)	(3,006)
2019年第一期中期	-	-	-	-	(1,592)	(1,592)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10	-	10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7,660)	1,087	(21)	1,603	85,821	80,830

## 23. 承擔

- (A) 於2020年6月30日，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固定資產、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金額為8,276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6,580百萬港元)。
- (B) 於2020年6月30日，有關土地和樓宇已承租但尚未開始租賃的未來應付租賃款項總額為759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土地和樓宇778百萬港元及污水處理廠694百萬港元)。
- (C) 集團承諾以總代價約908百萬港元收購位於印度的輸電資產及一座太陽能光伏電站(2019年12月31日為輸電資產約13億港元)。於2020年6月30日，此等交易仍待若干監管批准。此外，集團須就合營企業及私募基金合夥企業分別注入股本72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75百萬港元)及102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115百萬港元)。
- (D) 於2020年6月30日，集團所佔合營企業和聯營的資本、租賃及其他承擔分別為4,033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3,135百萬港元)和623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1,317百萬港元)。

## 24. 關聯方交易

期內，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較主要交易如下：

- (A)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廣東大亞灣核電站購買核電的金額為3,095百萬港元(2019年為3,087百萬港元)。
- (B) 給予合營企業的借款及股東貸款額度載於附註15。於2020年6月30日，其他應收及應付予關聯方的款額分別載於附註18及19。於2020年6月30日，集團並無向該等實體作出或獲得其提供任何重大金額的擔保(2019年12月31日為零)。
- (C)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如下：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袍金	6	6
經常性薪酬項目(附註)		
基本報酬、津貼及利益	34	34
表現賞金		
年度賞金	26	32
長期賞金	39	52
公積金供款	7	7
非經常性薪酬項目(附註)		
其他款項	-	8
	<b>112</b>	<b>139</b>

附註：請參照「企業管治」中第28頁的薪酬項目。

於2020年6月30日，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十名(2019年6月30日為十二名)非執行董事、兩名(2019年6月30日為兩名)執行董事，以及九名(2019年6月30日為九名)高層管理人員。

## 25. 或然負債

- (A) CLP India — 等同發電獎勵金及等同貸款利息

這是CLP India Private Limited (CLP India) 與其購電商Gujarat Urja Vikas Nigam Limited (GUVNL) 因Paguthan電廠的購電協議而出現的爭議。根據協議，當電廠的可用率超出設定門檻，GUVNL須向CLP India支付「等同發電獎勵金」。GUVNL自1997年12月起一直支付此項獎勵金。

2005年9月，GUVNL向Gujarat Electricity Regulatory Commission (GERC) 作出呈請，認為GUVNL不應支付在Paguthan電廠宣稱其可以用「石腦油」，而非「天然氣」作為發電燃料期間的「等同發電獎勵金」。GUVNL所持的理據建基於印度政府在1995年發出一項通知，有關通知說明以石腦油作為主要發電燃料的發電廠一概不得獲發「等同發電獎勵金」。於2020年6月30日，與「等同發電獎勵金」相關的索償金額連同利息及稅項合共8,533百萬盧比(876百萬港元)。CLP India的觀點(連同其他論據)是Paguthan電廠並非以石腦油作為主要發電燃料，因此印度政府的通知並不適合援引為不得獲發「等同發電獎勵金」。

## 25. 或然負債(續)

### (A) CLP India — 等同發電獎勵金及等同貸款利息(續)

GUVNL亦聲稱CLP India於購電協議中錯誤收取「等同貸款」的利息並因此提出索償，GUVNL的理據主要有兩點：(i) CLP India已同意退還GUVNL於1997年12月至2003年7月1日期間所支付的利息；及(ii)利息應按遞減結餘而非貸款期完結時的一次性還款為計算基礎。索償金額連同「等同貸款」利息合共再增添830百萬盧比(85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830百萬盧比(91百萬港元))。

2009年2月，GERC就「等同發電獎勵金」裁定GUVNL勝訴，但認為根據印度的訴訟時效法，GUVNL截至2002年9月14日止的索償已喪失時效。GERC亦駁回GUVNL為取回「等同貸款」的利息所提出的索償。CLP India就GERC的裁決向Appellate Tribunal for Electricity (APTEL)提出上訴。GUVNL亦就索償已喪失時效的指令作出上訴。2010年1月，APTEL維持GERC的裁決。CLP India及GUVNL均向印度最高法院提出進一步交叉上訴。

鑑於購電協議已於2018年12月屆滿，而取得賠償的時間難以確定，集團已在2018年就GUVNL所扣發的金額提撥準備3,796百萬盧比(450百萬港元)。

2020年5月，印度最高法院駁回CLP India及GUVNL的上訴並維持APTEL的裁決。任何一方均可提出呈請，以複審最高法院的裁決。基於外聘法律顧問的建議，集團認為最高法院允許GUVNL對此事提出複審的呈請可能性不太大。集團並未在財務報表中就總額為4,737百萬盧比(486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4,737百萬盧比(517百萬港元))的已喪失時效索償部分提撥準備。

### (B) 印度風電項目 — WWIL合約

CLP India及其附屬公司(中電印度集團)已投資約533兆瓦的風電項目，該等項目與Wind World India Limited (WWIL)一起發展。WWIL的主要股東Enercon GmbH已對WWIL展開法律訴訟，指稱WWIL侵犯其知識產權。中電印度集團作為WWIL的客戶也被列作被告。Enercon GmbH亦正申請禁制令，要求限制中電印度集團使用購自WWIL的若干轉葉。於2020年6月30日，集團對中電印度集團於該等索償的抗辯感到樂觀，並且認為相關法律訴訟將不大可能導致集團有重大的經濟利益流出。

### (C) JPL — 與購電商爭議的費用

JPL與其購電商就容量費的適用電價及與輸送時損耗有關的能源費發生爭議。於2020年6月30日，爭議金額合共3,064百萬盧比(314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3,034百萬盧比(331百萬港元))。集團認為JPL理據充足，因此並無就此提撥準備。

2013年9月，JPL向Central Electricity Regulatory Commission (CERC)入稟控告其購電商。2016年，CERC宣布裁定JPL得直，此裁決支持了集團不提撥準備的決定。

購電商就CERC的指令向APTEL提出上訴，而JPL亦就CERC的若干結論提出上訴。APTEL聆訊已於2020年6月16日結束，事件現正等候裁決。



## 25. 或然負債(續)

### (D) EnergyAustralia — 出售 Iona 燃氣廠

2015年12月，EnergyAustralia以總代價1,780百萬澳元(9,991百萬港元)完成出售Iona燃氣廠的全部權益。於2017年5月19日，EnergyAustralia收到由Iona燃氣廠的收購方Lochard Energy (Iona Operations Holding) Pty Ltd (Lochard)及若干關連企業(合稱「原告」)，就正式展開法律訴訟程序而發出的申索陳述書，以索賠損失967百萬澳元(約5,141百萬港元)或780百萬澳元(約4,147百萬港元)。該索賠聲稱有關Iona燃氣廠技術表現的若干資料欠缺完整或具誤導性，而原告是基於有關資料才提呈收購。

於2019年5月6日，原告發出經修訂的申索陳述書作為計量其損失的第三個替代方案，提出以處理所聲稱的廠房問題所需的成本及所聲稱的相關損失和成本作為計量索賠損失的基礎。

Lochard於2020年對申索陳述書作出進一步修改，特別指出現在估計的索賠金額為：

- (a) 其原先索賠為840百萬澳元至12億澳元(約4,466百萬港元至6,380百萬港元)之間；及
- (b) 其替代索賠為337百萬澳元至412百萬澳元(約1,792百萬港元至2,191百萬港元)之間，各基於一系列特定假設。

EnergyAustralia已拒絕該等索賠，並正對該法律訴訟作出強力抗辯。根據現有資料，董事們認為該索賠導致重大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亦沒有在財務報表中提撥準備。

## 26.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級別

### (A) 公平價值級別

在會計準則規定下，集團按公平價值計量和確認的金融工具須按下列三個級別進行分析：

	第一級別 百萬港元	第二級別 百萬港元	第三級別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b>於2020年6月30日</b>				
<b>金融資產</b>				
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228	-	35	263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投資	-	-	250	250
遠期外匯合約	-	141	-	141
外匯期權	-	17	-	17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622	-	622
利率掉期	-	64	-	64
能源合約	323	707	1,174	2,204
	<b>551</b>	<b>1,551</b>	<b>1,459</b>	<b>3,561</b>
<b>金融負債</b>				
遠期外匯合約	-	144	-	144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1,244	-	1,244
利率掉期	-	188	-	188
能源合約	12	909	863	1,784
	<b>12</b>	<b>2,485</b>	<b>863</b>	<b>3,360</b>
<b>於2019年12月31日</b>				
<b>金融資產</b>				
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296	-	35	331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投資	-	-	247	247
遠期外匯合約	-	280	-	280
外匯期權	-	19	-	19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206	-	206
利率掉期	-	46	-	46
能源合約	-	288	1,585	1,873
	<b>296</b>	<b>839</b>	<b>1,867</b>	<b>3,002</b>
<b>金融負債</b>				
遠期外匯合約	-	121	-	12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898	-	898
利率掉期	-	89	-	89
能源合約	514	168	508	1,190
	<b>514</b>	<b>1,276</b>	<b>508</b>	<b>2,298</b>

集團的政策是在導致調撥的事件發生或情況出現變化當日，確認公平價值級別的撥入／撥出。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第一級別及第二級別之間並無調撥。



第一、第二及第三級別的定義可參考2019年報第291頁。

## 26.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級別(續)

### (B) 用以釐定公平價值的估值方法

用於計量第二級別和第三級別公平價值的估值方法和數據如下：

金融工具	估值方法	重大數據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投資	近期交易	根據近期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
遠期外匯合約	貼現現金流量	可觀察得到的匯率
外匯期權	Garman Kohlhagen 模型	可觀察得到的匯率、利率及波幅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貼現現金流量	相關貨幣可觀察得到的匯率及掉期利率
利率掉期	貼現現金流量	相關貨幣可觀察得到的掉期利率
能源合約	貼現現金流量	經紀報價及可觀察得到的交易所買賣掉期和 上限價格曲線；及長期的遠期電價及上限價格曲線

用於計量能源合約公平價值的無法觀察重大數據，包括長期的遠期電價及上限價格曲線。

EnergyAustralia的財務部設有一個小組，因應財務報告需要對非物業資產進行估值，當中包括第三級別公平價值的估值。該小組直接向EnergyAustralia的財務總裁和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匯報。

EnergyAustralia第三級別的遠期能源合約的估值，是利用在流動性市場內可觀察得到的短期遠期曲線，及長期的遠期電價及上限價格曲線(由內部採用無法觀察得到的數據來計算及產生)來進行。該短期的遠期曲線至少每六個月進行一次檢討，以配合集團每半年一次的匯報日。由於缺乏市場流動性，長期的遠期曲線由EnergyAustralia的財務總裁和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每年檢討一次。小組每月亦會進行公平價值變動分析以確保其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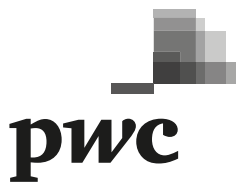
### (C) 第三級別金融工具之變動及敏感度分析

	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投資 百萬港元	能源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投資 百萬港元	能源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期初結餘	282	1,077	1,359	136	339	475
(虧損)/收益總額計入						
損益賬並呈列為燃料及 其他營運支銷(附註)	(10)	136	126	8	129	137
其他全面收入	-	(717)	(717)	-	1,097	1,097
購買	13	-	13	114	-	114
結算	-	(185)	(185)	-	(459)	(459)
轉出第三級別	-	-	-	-	49	49
期終結餘	285	311	596	258	1,155	1,413

附註：其中，與匯報期終持有的資產及負債相關，並計入損益賬的未實現收益為10百萬港元(2019年為5百萬港元)。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長期能源合約的估值對電力批發市場價格的假設非常敏感。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下，15%(2019年12月31日為15%)的有利及不利變動會導致公平價值分別增加755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859百萬港元)及減少757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為860百萬港元)。

#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 致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4至57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此中期財務報表包括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PricewaterhouseCoopers*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8月3日

## ◎ 管制計劃明細表 — 未經審計

中華電力及青電與電力有關的業務均受與香港政府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規管，其內容摘要載於2019年報第295及296頁。以下賬項依照管制計劃及管制計劃公司相互的協議計算。

	6月30日止6個月	
	2020 百萬港元	2019 百萬港元
<b>管制計劃業務收入</b>	<b>19,689</b>	18,952
支銷		
營運開支	2,293	2,492
燃料	6,902	6,375
購買核電	2,565	2,583
資產停用撥備	57	119
折舊	2,427	2,363
營運利息	490	484
稅項	839	780
	<b>15,573</b>	15,196
除稅後溢利	4,116	3,756
客戶按金增加的利息	-	2
借入資本利息	592	551
管制計劃業務利潤	4,708	4,309
撥自電費穩定基金	11	248
准許利潤	4,719	4,557
扣除利息		
上述客戶按金增加	-	2
上述借入資本	592	551
電費穩定基金撥往減費儲備金	12	7
	<b>604</b>	560
<b>利潤淨額</b>	<b>4,115</b>	3,997
分配如下：		
中華電力	2,745	2,696
青電	1,370	1,301
	<b>4,115</b>	3,997
中華電力所佔利潤淨額		
中華電力	2,745	2,696
佔青電權益	959	911
	<b>3,704</b>	3,607

### 財務日誌 — 2020 年中期業績及第二期中期股息

#### 刊發日期

公布中期業績及第二期中期股息 2020年8月3日  
中期報告上載網站： 2020年8月10日

◦ 中電網站(www.clpgroup.com)  
(「投資者資訊」欄目)

◦ 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寄發中期報告予股東 2020年8月18日

#### 股息相關日期

除淨日期 2020年9月2日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登記處  
截止時間 2020年9月3日  
(下午4時30分前)

股份截止過戶日期 2020年9月4日

股息派發日期 2020年9月15日

### 公司股份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查詢：www.computershare.com/hk/zh/online\_feedback

### 公司通訊<sup>1</sup>的語文版本和收取方式

閣下可要求索取此中期報告的印刷本，或有別於閣下已選擇的另一個語文版本；及要求更改<sup>2</sup>日後收取公司通訊的語文版本（即中文本及／或英文本）及／或收取方式（即收取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查閱電子版本）。

閣下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股份過戶處，或電郵至 [cosec@clp.com.hk](mailto:cosec@clp.com.hk) 或 [clp.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clp.ecom@computershare.com.hk) 作出以上要求，費用全免。

附註：

- 1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的中期報告／年報、季度簡報、通告、文件或其他股東刊物（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內所指的「公司通訊」）。
- 2 若閣下希望更改指示適用於下一批公司通訊，必須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七日的書面通知。否則，有關指示將適用於稍後發出的公司通訊。

### 股份上市

中電控股股份：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 是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港股通股份；及
- 以美國預託收據在美國進行直接買賣交易。

### 公司股份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00002

彭博：2 HK

路透社：0002.HK

美國預託收據編號：CLPHY

CUSIP參考編號：18946Q101

### 聯絡我們

地址：香港九龍紅磡海逸道8號

電話：(852) 2678 8228 (股東熱線)

傳真：(852) 2678 8390 (公司秘書)

電子郵箱：[cosec@clp.com.hk](mailto:cosec@clp.com.hk) (公司秘書)  
[ir@clp.com.hk](mailto:ir@clp.com.hk) (投資者關係總監)

如閣下以聯名方式持有股份，需要由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聯名股份的所有聯名持有人作出該通知及簽署，方為有效。

閣下如在收取公司通訊電子版本時出現困難，可向本公司索取印刷本，我們將盡快寄出有關公司通訊給閣下，費用全免。



2020年中期業績報告的封面以綻放的彩色光線，寓意中電在過去近120年來，持續透過業務創新，堅定不移地為社區貫注正能量，帶來無限活力。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香港九龍紅磡海逸道 8 號  
電話：(852) 2678 8111  
傳真：(852) 2760 4448

[www.clpgroup.com](http://www.clpgroup.com)

股份代號：00002

